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上海證券 Shanghai Securities Co.,Ltd.

主办券商

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邮政编码: 200001
电话: 021-53519888 传真: 021-63609593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释 义	1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行业周期波动及行业管理体制变动的风险	3
二、公司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3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3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4
五、人力成本上涨与人才流失的风险	4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4
七、管理风险	4
第一章 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情况	6
二、股份基本情况	6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8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22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七、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25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业务简介	27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28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50
五、公司商业模式	55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7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9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8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80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1
五、同业竞争情况	83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8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87
九、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9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2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92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5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9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40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151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5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60
八、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 项	162
九、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63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3
十二、公司经营风险因素	163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167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74
第六章 附件	180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广申股份、股份公司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广申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焯境	指	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紫槐投资	指	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紫槐	指	上海紫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寰丰	指	上海寰丰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信生	指	上海信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嘉起	指	上海嘉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亦霖	指	上海亦霖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会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或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成都分公司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成都分公司或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之成都分公司
贵州分公司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贵州分公司或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之贵州分公司
南昌分公司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南昌分公司或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之南昌分公司
闸北分公司	指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闸北分公司或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之闸北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万隆评估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行业周期波动及行业管理体制变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建筑设计服务，公司业务发展与房地产业有着密切的关系。房地产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有较强的相关性，若房地产业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建筑设计行业业务的发展，体现在开发商降低开发规模、放缓开发进度，导致建筑设计企业收入降低、设计周期拉长。另一方面，房地产业受到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为抑制房价过高，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通过限购、提高首付比例及提高贷款利率、缩减信贷规模等政策来抑制房地产投资需求，加大开发商的融资难度及融资成本，打击囤地、捂盘惜售等行为。上述政策一方面影响到开发商的开发规模和开发进度，另一方面使得开发商资金紧张，支付能力下降，导致建筑设计企业的应收账款催收难度加大。未来如果房地产业受到宏观经济或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且不排除出现业绩下滑或亏损的可能。

二、公司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份的利润总额分别是 26.35 万元、175.81 万元和 7.2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总额分别是-98.51 万元、108.70 万元和-27.91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是 473.87%、38.17%和 483.50%。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存在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497 万元、195 万元和-245 万元。公司报告期出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的情况，存在可能出现资金短缺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建筑设计行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包括国有设计院、境外设计企业以及其他民营设计企业。建筑设计行业受到资质等级、专业注册人员规模、经营业绩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目前的行业竞争格局为：少数拥有综合资质、人员规模较大、行业经验丰富的国有设计院占据领先地位；多数民营设计企业受资质、人才等因素影响，经营规模相对较小。

五、人力成本上涨与人才流失的风险

随着我国的劳动力由过剩向短缺转变，国内物价水平的持续上涨，公司员工工资也呈现上涨趋势，从而面临营业成本、费用上升和难以招聘到合适员工的局面。如果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人力成本、招聘到合适员工、提高主营业务的收入水平，则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小晖直接持有公司 80,000 股即 1.00% 股本总额，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95% 的出资额，并与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翁冬梅、顾斌荣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控股股东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决策以苏小晖的意思表示为准，并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货币方式认缴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0,000.00 元即 0.545% 的出资额；同时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其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方面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正常运营带来风险，并最终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经营规模将得到更大幅度的扩大，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将日益扩大，业务流程控制、技术设计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

制度及组织模式不能得到改进、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公司将面临着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227000806062
法定代表人	苏小晖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2年02月0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03月27日
注册资本	8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518号5幢101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闸北区恒丰路1号1幢21-22层
邮编	200070
电话	021-62175595-1014
传真	021-62175980
电子邮箱	wang.aijun@shguangshen.com
董事会秘书	王爱君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公司为专业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的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代码M）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M74）。
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涉及建筑工程设计。
组织机构代码	73620260-9

二、股份基本情况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8,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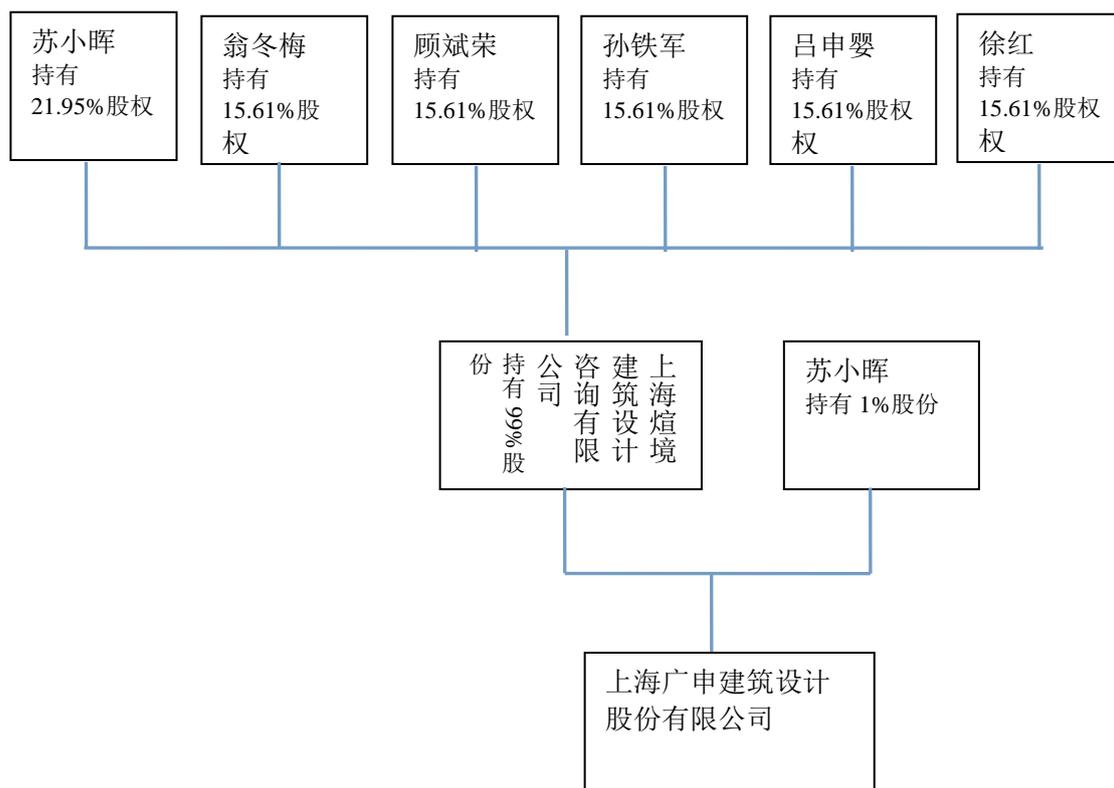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03 月 2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所有股份均由发起人所持有，且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故无可转让股份。股份公司股东无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920,000	9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否
2	苏小晖	80,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8,000,000	100.00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

（三）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票采取协议方式转让。

（四）公司法人股东情况

1、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为苏小晖、翁冬梅、吕申婴、孙铁军、顾斌荣、徐红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苏小晖认缴出资 21.95 万元、翁冬梅认缴出资 15.61 万元、吕申婴认缴出资 15.61 万元、孙铁军认缴出资 15.61 万元、顾斌荣认缴出资 15.61 万元、徐红认缴出资 15.61 万元，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3 年 07 月 15 日
注册号	310109000347770
住所	凉城路 61 号 608 室
法定代表人	苏小晖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工程设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苏小晖为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92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9.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小晖，翁冬梅、顾斌荣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小晖直接持有公司 80,000 股股份即 1.00% 股本总额，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95% 的出资额，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翁冬梅、顾斌荣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焯境建

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的出资额，翁冬梅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顾斌荣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2015年3月22日苏小晖、翁冬梅、顾斌荣三人分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协议各方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经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三人共计直、间接持有公司 53.6383%股权，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苏小晖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翁冬梅、顾斌荣为一致行动人。具体情况请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中“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相关内容。

苏小晖先生简历如下：苏小晖，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建筑学专业。1989年7月至1998年6月在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任建筑师；1998年7月至2003年12月在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任建筑师；2004年1月至2015年3月在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顾斌荣先生简历如下：顾斌荣，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给水及排水工程专业。2007年1月至2008年2月任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3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翁冬梅女士简历如下：翁冬梅，女，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建筑学专业。1996年8月至2001年10月任上海现代华盖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建筑师；2001年11月至2003年12月任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华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筑师；2004年1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七）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广申股份系广申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广申有限设立后，进行过4次股权转让及3次增资，广申有限整体变更为广申股份后，股本未发生变化。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1、有限公司设立

2001年12月25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为“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预核准号为：沪名称预核（私）No：03200112250048；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

2001年12月28日，自然人吴天适（身份证号：310105660323241），自然人丁键（身份证号：310107671204466），自然人张健（身份证号：310104660312405），自然人孙长贵（身份证号：310106340417161）协商一致后签订《合资协议书》、《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明确了各方股东出资金额、权利义务、公司运行规章、确定了公司董事会成员、确定了公司监事人员等相关条款。

2002年01月16日，上海华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华会事验【2002】第2-12号），确认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已由吴天适、丁键、张健、孙长贵四方按合同规定缴足，其中：吴天适现金出资2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的40%）；丁键现金出资1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0%）；张健现金出资1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0%）；孙长贵现金出资1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0%）。

2002年02月01日，公司取得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注册号为：3101102005851；营业期限为自2002年02月01日至2017年01月31日；住所为：上海市河间路2号205室，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法定代表人：吴天适。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吴天适	200,000	40.00
2	张健	100,000	20.00
3	丁键	100,000	20.00

4	孙长贵	100,000	20.00
合计		500,000	100

2、住所变更

2002年04月15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了《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第一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将公司住所地由上海市河间路2号205室变更为宝山区富民支路58号A1-41。

2002年04月24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出具《企业住所迁出核准书》，批准通过公司迁出登记申请。

2002年06月14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出具《核发《营业执照》通知单》，批准通过公司迁入登记申请，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上海市宝山区富民支路58号A1-41；公司注册号由3101102005851变更为3101132017451。

2002年06月14日，公司取得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第一次股权转让，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司董事、监事变更

2003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原股东一致通过第一届股东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原自然人股东丁健，自然人股东孙长贵转让全部股份给新法人股东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同意原自然人股东张健转让全部投资之50%（5万元）给新法人股东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同意原自然人股东张健转让全部投资之50%（5万元），同意原自然人股东吴天适转让全部投资之62.5%（12.5万元）给新自然人股东吕申婴（身份证号：210106197211094911）。

2003年12月16日，吴天适、丁健、张健、孙长贵（合称“转让方”）与上海焯境、吕申婴（合称“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丁健将持有公司20%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转让给上海焯境，孙长贵将持有公司20%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转让给上海焯境，张健将持有公司10%股权以人民币5万元转让给上海焯境，张健将持有公司10%股权以人民币5万元转让给吕申婴，吴天适将持有公司25%股权以人民币12.5万元转让给吕申婴。股权转让后，上海焯境

出资人民币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吕申婴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吴天适出资 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

2003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公司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第二届股东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了公司第二届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第二届监事，通过了第一届股东会第三次决议的股权变更转让。

2003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取得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	50.00
2	吕申婴	175,000	35.00
3	吴天适	75,000	15.00
合计		500,000	100

4、住所变更

2005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了《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住所地由上海市宝山区富民支路 58 号 A1-41 变更为宝山区牡丹江路 1325 号 3D-447。

2005 年 12 月 1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批准通过公司注册地变更登记申请，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325 号 3D-447。

200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取得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6 年 02 月 15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原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接收新股东；同意原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公司 34.5%之股份（17.25 万元）、原自然人股东吴天适转让其全部所持股份

(7.5 万元) 给新自然人股东苏小晖(身份证号: 310104670223281); 同意原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公司 14.5% 之股份(7.25 万元) 给原自然人股东吕申婴。

2006 年 02 月 15 日, 公司召开新一届临时股东会, 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 同意成立新一届股东会,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 万元人民币, 分别由原自然人股东吕申婴增资现金 24.75 万元人民币, 新股东苏小晖增资现金 24.75 万元人民币, 原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增资现金 0.5 万元人民币。公司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选举了公司新一届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6 年 03 月 07 日, 上海瑞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瑞和会验字(2006)第 0579 号), 确认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已由苏小晖、吕申婴、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三方按合同规定缴足, 其中: 苏小晖现金增资出资 24.25 万元人民币(占增资部分注册资本的 49.5%); 吕申婴现金增资出资 24.25 万元人民币(占增资部分注册资本的 49.5%);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现金增资出资 0.5 万元人民币(占增资部分注册资本的 1%)。

2006 年 03 月 09 日, 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苏小晖	495,000	49.50
2	吕申婴	495,000	49.50
3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

6、住所变更

2007 年 02 月 08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出具《企业迁移通知书》, 批准通过公司迁出登记申请。

2007年02月16日，公司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了新的《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同意将公司住所地由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1325号3D-447变更为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新经济园民益路201号2幢273室。

2007年02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批准通过公司迁入登记申请，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新经济园民益路201号2幢273室；公司注册号由3101132017451变更为3102272098620。

2007年03月02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第三次股权转让、监事任命方式变更

2007年09月1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原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自然人股东苏小晖转让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49.5万元）给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同意原自然人股东吕申婴转让其全部所持股份（49.5万元）给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07年09月10日，公司召开新一届临时股东会，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成立新一届股东会。公司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修改后的《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同意变更公司监事由选举制改为聘任制。

2007年09月11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批准通过公司变更登记申请，同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出具《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变化证明》，根据《关于下发执行<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的通知》（工商办字[2007]79号），公司注册号由3102272098620变更为310227000806062。

2007年09月11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

8、第二次增资

2008年02月2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0万元人民币，新增资金由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增资现金200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一致通过修改后的《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03月22日，上海诚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诚汇会验字（2008）第0242号），确认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已由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按规定缴足，其中：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现金增资出资200万元人民币（占增资部分注册资本的100%）。

2008年03月28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	100

9、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8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执行董事变更（法定代表人）。

2008年12月30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住所变更

2011年05月19日，公司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了修改后的《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同意将公司住所地由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新经济园民益路201号2幢273室变更为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518号5幢101室。

2011年07月20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1、第三次增资

2012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800万元人民币，新增资金由公司以前未分配利润转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一致通过修改后的《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11月19日，上海创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沪创验字（2012）第1147号），确认公司注册资本800万元人民币，其中300万元人民币已由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按规定缴足，剩余部分为本次增资500万元人民币，已于2012年11月18日将截止2012年10月31日前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013年02月05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0	100

12、第四次股权转让、总经理变更、监事变更

2014年08月0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原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原法人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之1%（8万元）给新自然人股东苏小晖。

2014年08月06日，公司召开新一届临时股东会，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成立新一届股东会。公司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修改后的《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章程》；同意聘任新一届监事；同意聘任新的公司总经理。

2014年08月18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920,000	99.00
2	苏小晖	80,000	1.00
合计		8,000,000	100

1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2014年10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对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拟将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拟变更为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专审字[2015]31050005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5,924,761.14元，负债总额为6,830,310.08元，净资产额为9,094,451.06元。

2015年02月13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15）第1076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909.45万元，评估价954.47万元。

2015年03月02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明确了各自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一致同意共同组成公司筹委会，负责有限公司变更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

2015年03月0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确认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9,094,451.06元；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954.47万元。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9,094,451.06元按1.1368: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8,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000元，溢出部分1,094,451.37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认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5年03月15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第31050002号），对公司进行了注册

资本验证，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确认各发起人认缴的投资均已到位。

2015 年 03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5 年 03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议案，决定设立股份公司，并选举苏小晖、顾斌荣、孙铁军、吕申婴、翁冬梅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了徐红、陆俊为股东代表监事，与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施春雷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工商登记注册手续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苏小晖为董事长，聘任苏小晖为总经理，聘任王爱君为董事会秘书，聘任顾斌荣、孙铁军、吕申婴、翁冬梅为副总经理，聘任孙忆为财务负责人，审议通过《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红为监事会主席。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920,000	99.00
2	苏小晖	80,000	1.00
合计		8,000,000	100

2015年03月27日，上海市工商局核准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并核发了注册号为310227000806062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苏小晖；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为800万元，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未从事私募股权投资业务，经营范围也不包含股权投资或私募股权业务，公司自然人股东苏小晖对外投资了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该有限合伙投资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公司法人股东不涉及需要向基金业协会进行私募股权备案的情况，自然人股东对外投资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比例较低，为0.545%。投资金额较小为300,000.00元，且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投资本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投资的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否需要向基金业协会进行私募股权备案对本公司不存在大的影响。公司历次增资与股权转让不存在非货币出资，股东出资真实有效，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出资合法合规，历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八）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情况

苏小晖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顾斌荣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翁冬梅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孙铁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2004

年2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吕申婴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建筑系。1996年7月至2001年7月任上海医院设计院助理建筑师；2001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上海现代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师；2003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副总建筑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二）监事情况

徐红女士，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女，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建筑系。1995年7月至2000年3月任上海民港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建筑师；2000年4月至2004年1月任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副主任建筑师；2004年2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总建筑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陆俊女士，现任公司监事，女，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月毕业于同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建筑学专业。1998年7月至2008年7月任上海金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室内设计师；2008年9月至2011年3月任上海华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室内设计师；2011年5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室内环境部主管；现任公司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施春雷女士，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环境工程学院给水排水专业。1993年8月至1999年7月任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给排水专业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05年5月任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永嘉路证券营业部公司相关物业的给排水专业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给排水专业工程师；2010年8月至2010年11月任上海学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给排水专业工程师；2010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给排水专业工程师；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苏小晖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顾斌荣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翁冬梅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孙铁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

吕申婴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

孙忆女士，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系（在职研究生）。1993年9月至1994年8月任中美合资上海庄臣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分析人员；1994年9月至1997年3月任中农信期货公司结算部主管任；1997年3月至2002年3月任麦德龙（中国）总部财务部财务监控主管；2002年3月至2009年4月任UT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华东区财务经理；2009年5月至2011年6月任上海尚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咨询顾问；2011年7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王爱君女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女，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研究生。2006年9月至2012年4月任CCDI悉地国际（原中建国际（深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区域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5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4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闸北分公司

负责人	苏小晖
设立日期	2015年04月23日
住所	上海市闸北区恒丰路1号1幢20层
经营期限	2015年04月23日至长期
注册号	310108000595754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闸北分公司为公司于在闸北区设立的分公司，主要负责主要负责上海地区的业务。

（二）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负责人	陈波
设立日期	2012年04月11日
住所	成都高新区天仁路222号1幢6楼11号
经营期限	2012年04月11日至长期
注册号	510109000245147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涉及资质许可的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建筑材料及装潢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制品、机电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分公司为公司成都业务的主要负责机构，主要负责四川地区的公司业务。

（三）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负责人	李建刚
设立日期	2012年01月04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遵义路105号万象国际AC幢1单元14层15号
经营期限	2012年01月04日至长期
注册号	520102000275561
经营范围	为总公司接洽以下业务：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行政许可证经营】

贵州分公司为公司贵州业务的主要负责机构，主要负责贵州地区的公司业务。

（四）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负责人	管小宾
设立日期	2011年05月16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湖滨南路6号银湖大厦1007室

经营期限	2011年05月16日至长期
注册号	360102120001733
经营范围	为总公司接洽以下业务：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行政许可证经营】

南昌分公司为公司江西业务的主要负责机构，主要负责江西地区的公司业务。

2015年3月9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注销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签发日，南昌分公司已完成所有注销手续。该分公司已注销。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384.69	1,592.48	1,652.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08.26	909.45	77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08.26	909.45	773.21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14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14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41%	42.89%	53.21%
流动比率（倍）	2.71	2.18	1.69
速动比率（倍）	2.65	2.17	1.67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99.54	4,310.16	3,490.83
净利润（万元）	-1.18	136.24	2.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8	136.24	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7	85.91	-9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7	85.91	-91.38
毛利率（%）	22.75	26.73	27.52
净资产收益率（%）	-0.13	16.19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03	10.21	-0.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17	0.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17	0.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3	9.15	5.14
存货周转率（次）	126.18	450.72	36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4.91	195.14	497.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24	0.62
----------------------	-------	------	------

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

每股净资产（元）=股东权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总股本

七、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德雄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联系电话	021-53519888
传真	021-63609593
项目负责人	王颖
项目小组成员	王颖、赵骏、吴书歌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法定代表人	林锋
住所	上海市金桥路939号宏南投资大厦806室
联系电话	021-61603536
传真	021-61623538
经办人	姜传舜、张敏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剑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	021-20300000
传真	021-20300203

经办人	张素英
-----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斌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人	邵海燕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844
传真	010-5859898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简介

公司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公司在人力资源、项目经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在华东地区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但随着境外设计企业进军国内，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环境。

公司自设立以来，致力于建筑设计全过程服务。具有完整的团队配置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以上海为中心、以长三角为骨干，已在全国 15 个省、直辖市开展设计业务。公司注重精心构思，严密计算，符合各项建筑法规、标准的要求。作品富有大胆创新的精神，并运用切实可行的新技术、新材料能及时满足顾客的需求，尊重与理解顾客的期望，不断改进服务质量，尽一切可能让顾客满意。公司以“科学管理、竭诚服务、精心设计、质量第一”的原则，随时关注顾客的不同需求和期望，为业主提供优质和专业的设计服务，为社会提供精彩独创的建筑精品。

公司是一家以建筑设计为主的现代科技型公司，业务领域主要为建筑行业，形成以建筑设计为核心的包含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也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一）主要服务及其功能

1、公司服务的种类及其消费群体

目前，公司为客户提供服务所涉及产品类型主要分为：

第一类、公共建筑；

第二类、居住建筑；

第三类、工业建筑；

第四类、装饰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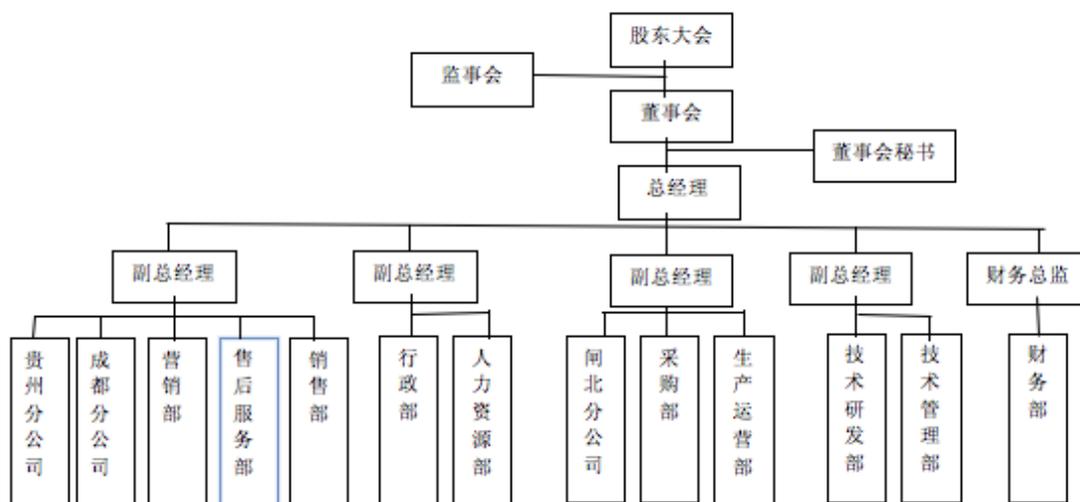
公共建筑	办公建筑、商业建筑、教育建筑、医疗建筑、展览建筑、文化娱乐建筑。
居住建筑	居住区规划、别墅设计、高层住宅设计、住宅技术设计。
工业建筑	高科技及工业园区规划、高科技及工业建筑单体。
装饰工程	办公建筑装修、商业建筑装修、居住建筑装修、文化娱乐建筑装修

公司面对的最终客户群体主要为园区开发商、房地产开发公司、政府事业单位等。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图 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主要业务部门的主要职责和功能如下：

营销部主要负责公司市场的开发和分析

1. 完成公司制定的营销指标
2. 营销策略、计划的拟定、实施和改进
3. 营销经费的预算和控制
4. 营销管理制度的拟定、实施和改善

售后服务部主要负责：

1. 制定市场调研、回访方案，安排客户走访，收集、处理、反馈客户建议及意见

2. 受理售后问题和其他服务投诉，调查、核实索赔和用户反馈
3. 协助营销部营销策略、计划的拟定、实施和改进
4. 协助营销部编制营销经费的预算和控制
5. 协助营销部营销管理制度的拟定、实施和改善

销售部主要负责：

1. 负责如实向顾客介绍产品、投标、与顾客洽谈合同和签订合同，确保所签合同规范、有效和可行
2. 负责货款回收的管理
3. 协助售后服务部对顾客满意程度的调查
4. 为公司研发项目决策提供市场动态的信息

行政部主要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

1. 负责做好公司上下联络沟通工作，搞好各部门间相互配合、综合协调工作；实施对各项工作和计划的督办和检查
2. 负责全公司正常行政管理，组织安排公司办公会议及各类会议
3. 负责公司来往信函的收发、登记、传阅，做好公文的拟定、审核、传递、催办、检查，以及文书档案资料的归档管理工作
4. 负责公司保密工作和法律事务，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公司印章和介绍信
5. 负责前台接待、客人来访迎送等招待工作
6. 负责公司办公设施的管理，做好后勤保障
7. 负责公司车辆调度、管理、维修、保养工作
8. 组织安排公司员工的各种文体活动和旅游活动

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管理，为公司提供和培养合格的人才：

1.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拟定公司人力资源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组织制订公司用工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劳动工资制度、人事档案管理制度、员工手册、培训大纲等规章制度、实施细则和人力资源部工作程序，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 制订人力资源部专业培训计划并实施、考核

4. 加强与公司外同行之间的联系
5. 负责在公司内外收集有潜力的和所需的人才信息并组织招聘工作
6. 审批公司员工薪酬表，报总经理核准后转财务部执行
7. 组织办理员工绩效考核工作并负责审查各项考核、培训结果

采购部主要负责公司所需商品的采购工作：

1. 根据公司的长期计划，拟定采购部门的工作方针。
2. 负责制定采购方针、策略、制度及采购工作流程与方法，确保贯彻执行
3. 制订招、投标管理办法和各项物品的采购标准，并严格执行
4. 根据公司的需求，实施完成有效的采购工作
5. 根据采购管理程序，参与重点和大宗采购项目的谈判、签约，检查合同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6. 督导检查采购商品的验收、入库、发放及管理工作，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
7. 采购价格审核、预算、报价，达到有效的成本控制
8. 对采购合同履行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支付相关款项
9. 根据公司的物质需求，选定价格合理、货物质量可靠、信誉好服务优质的供应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同盟，完善产品库

生产运营部负责项目的设计工作：

1. 负责组织项目的设计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工作
2. 负责项目初步的设计工作
3. 负责项目施工图设计图纸的绘制与出图管理工作
4. 负责项目的设计资料、档案的管理工作

财务部职责：

1. 严格执行《会计法》和相关的财务会计制度，接受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的检查、监督，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2. 贯彻国家财税政策、法规，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建立规范的财务模式，建立健全相关财务核算制度
3. 制定企业的财务政策，保证财务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和运转。负责对公司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

4. 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监督各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5. 参与企业年度预算的制定，实施和考核。参与公司各项资本经营活动的预测、计划、核算、分析决策和管理

技术研发部和技术管理部负责新兴建筑项目设计方案的制定与实施、施工图设计、设计图纸的绘制与出图管理、设计资料、档案的管理、企业技术研发计划的制订与实施；设计软件的学习及应用，和设计师理念的开拓与学习。

1、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4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闸北分公司

负责人	苏小晖
设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23 日
住所	上海市闸北区恒丰路 1 号 1 幢 21-22 层
经营期限	2015 年 04 月 23 日至长期
注册号	310108000595754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闸北分公司为公司于在闸北区设立的分公司，主要负责上海地区的业务。

（二）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负责人	陈波
设立日期	2012 年 04 月 11 日
住所	成都高新区天仁路 222 号 1 幢 6 楼 11 号
经营期限	2012 年 04 月 11 日至长期
注册号	510109000245147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涉及资质许可的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建筑材料及装潢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制品、机电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分公司为公司成都业务的主要负责机构，主要负责四川地区的公司业务。

（三）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负责人	李建刚
设立日期	2012年01月04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遵义路105号万象国际AC幢1单元14层15号
经营期限	2012年01月04日至长期
注册号	520102000275561
经营范围	为总公司接洽以下业务：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经营许可证经营】

贵州分公司为公司贵州业务的主要负责机构，主要负责贵州地区的公司业务。

（四）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负责人	管小宾
设立日期	2011年05月16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湖滨南路6号银湖大厦1007室
经营期限	2011年05月16日至长期
注册号	360102120001733
经营范围	为总公司接洽以下业务：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制品、机电设备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经营许可证经营】

南昌分公司为公司江西业务的主要负责机构，主要负责江西地区的公司业务。

2、公司与分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以上4家公司为公司分公司，主要负责在四川省、贵州省、江西省和上海市拓展市场。

3、公司对分公司的有效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以下方式实现对分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公司依法制定或参与建立分公司的治理架构，确定分公司章程的主要条款、议事规则、人力资源政策和措施。公司通过任命分公司的管理层人选、建立分公司财务监督制度、通过分公司向母公司定期/不定期报告制度了解分公司经营管理、资产运行和财务状况等有关事项，来实现对分公司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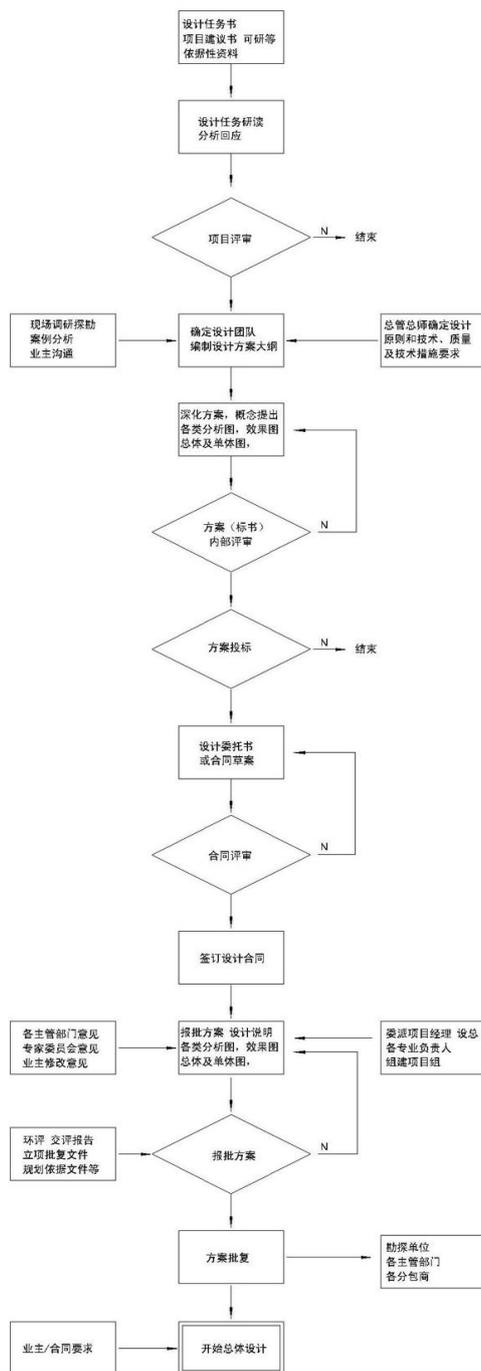
公司通过对分公司实施全面预算控制，财务目标控制，财务制度控制及审计控制，对分公司财务活动进行约束、检查或纠偏。通过日常的财务监控、统一纳入合并范围的分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完善分公司的考核指标体系等措施实现对分公司的财务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整体的战略规划，协调分公司经营策略，督促分公司据以制定相关的业务经营计划和年度预算方案，以确保公司整体目标和分公司责任目标的实现。

公司建立分公司业务授权审批制度，明确规定分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审批权限。分公司不得从事业务范围或审批权限之外的交易或事项。对于超越业务范围或审批权限的交易或事项，分公司应当提交母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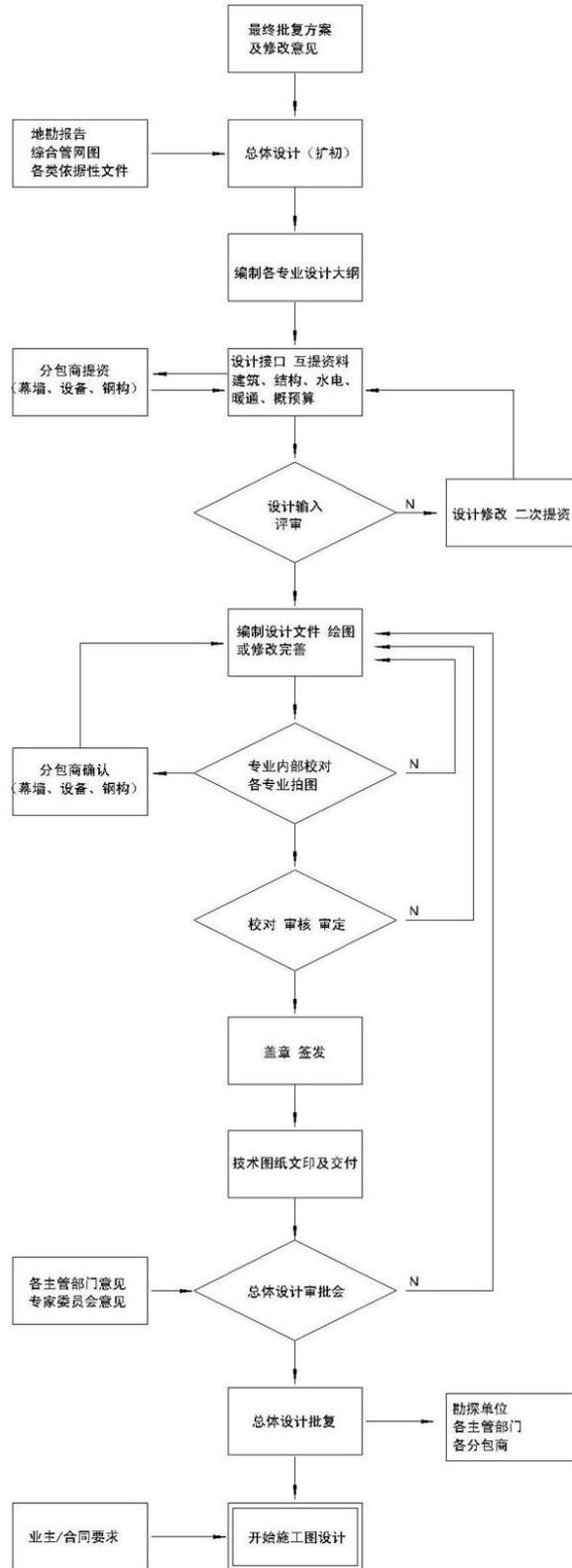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的服务流程

图 方案设计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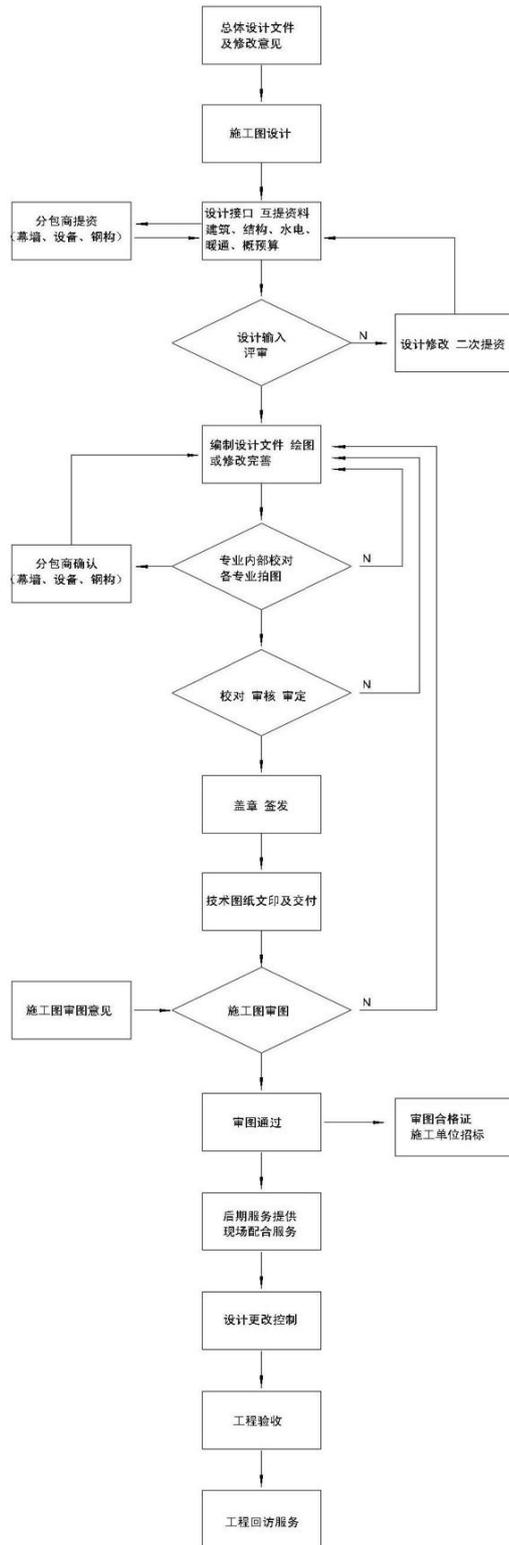
方案设计业务：主要任务是提出设计方案，即根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和收集到的必要基础资料，结合基地环境，综合考虑技术经济条件和建筑艺术的要求，对建筑总体布置、空间组合进行可能与合理的安排，提出二个或多个方案供建设单位选择。

图 总体设计服务流程图



总体设计业务：根据方案批复及各类依据性文件，编制总体设计文本，总体文本通过内部校审、总体设计审批会等环节，得到具有一定设计深度的设计文本。

图 施工图设计服务流程图



施工图设计：项目设计负责人负责收集详规批复及附图、单体方案报建和单体施工报建的批复意见及附图、初步设计的设计文件及批复、营销策划中心等部

门的反馈意见等，作为各专业的的设计依据。各专业负责人负责组织本专业设计人员完成建筑施工图，经过内部校审及施工图审查等环节，完善施工图，从而得到能够达到规范要求，并能指导现场施工的施工图纸。

（三）主要的售后服务流程

公司销售部是售后服务的主导部门，负责搜集客户的服务需求，并协调采购部进行相关工作。公司与客户签署的合同中明确了公司对交付给客户设计产品的责任和义务。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售后服务纪录包括：

1、电话回访

电话回访由项目经理根据项目的节点对业主进行回访，主要听取业主在使用中对设计项目的感受及建议。

2、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对每个项目的业主，在项目竣工后提供客户满意度调查表填写，用于分析和了解工程设计的质量及使用客户对设计产品的评价。

针对不同的客户类型，公司采取了不同的售后服务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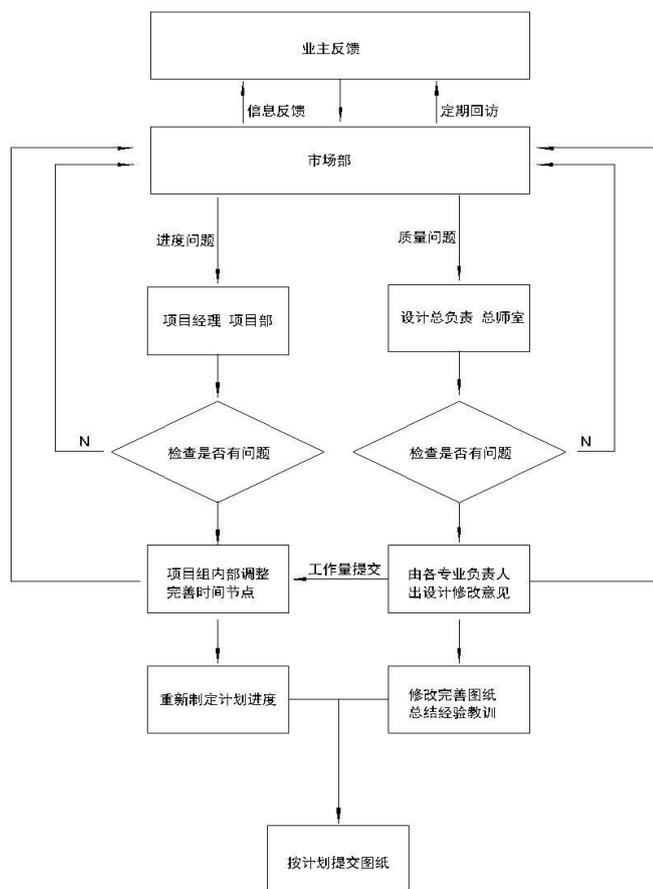
第一类：专业的地产开发公司及园区开发公司

对已建成及交付使用的项目，在不同的使用阶段，同业主或使用方及时联系沟通，了解设计产品在使用中是否达到了原设计要求，对业主的意见及建议及时消化，对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协助业主制定符合实际的操作模式及工程手册，固化建筑做法及材料使用，为将来业主的再开发打好基础，也带动了公司今后的项目承接。

第二类：非地产专业的公司

对已建成及交付使用的项目，在不同的使用阶段，同业主及时联系沟通，了解设计产品在使用中是否达到了原设计要求，是否达到了业主的需求，对业主的二次设计提供技术支持及指导，帮助业主提高建筑的使用效能。

图 公司售后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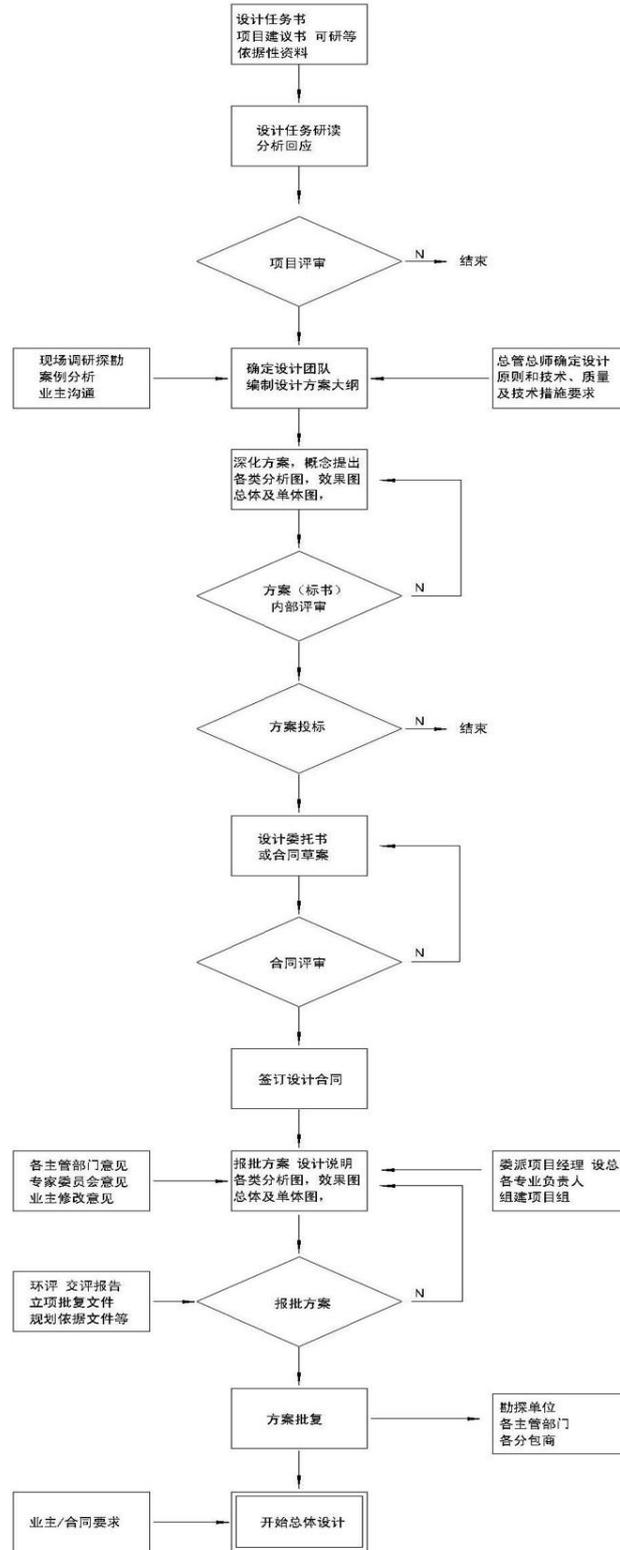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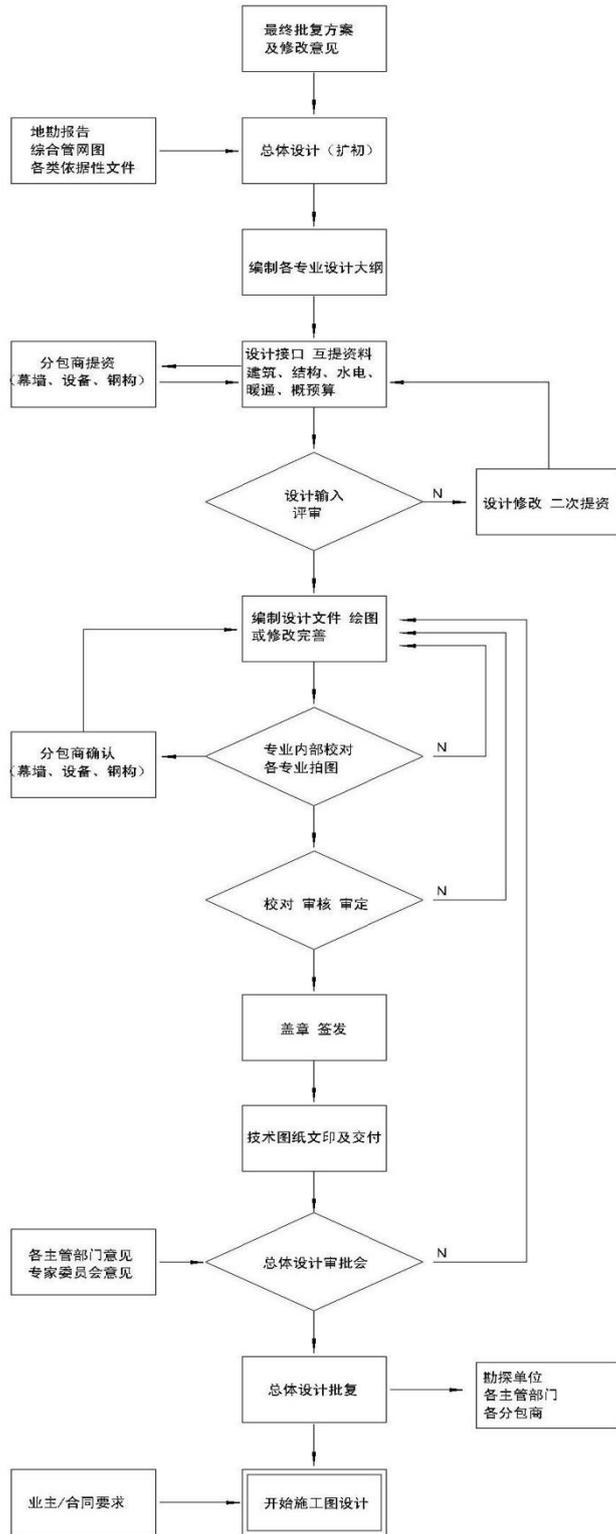
(四) 核心服务的开发流程、周期及更新换代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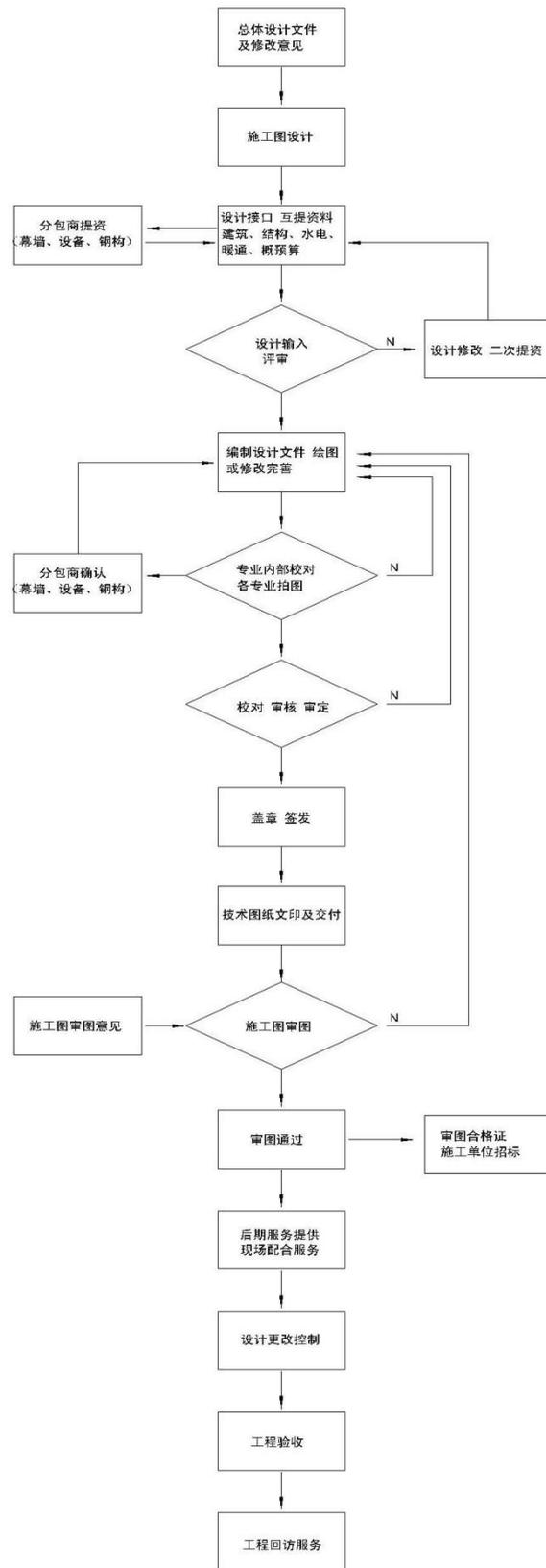
1、公司核心服务的开发流程

作为一家建筑设计服务供应商，公司的核心服务主要体现建筑设计全过程的设计研发，这些设计成果的开发流程如下：

图 公司核心服务的流程







公司核心服务开发流程的各节点如下：

项目前期

根据项目任务书及相关前期资料，研发部充分理解及消化业主的拆求立项申请评审。方案研发部组织相关部门召开项目立项评审会议，评审会对项目从技术、成本、时间、资源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以确定是否立项并向公司提交评审报告申请设计号。

- 组建项目方案研发团队

方案研发部确定主创研发人员人选，并组建方案项目团队。

- 制定方案研发计划

项目部共同制定项目预算、项目进度规划、项目质量计划。

- 方案设计

主创设计师组织设计开发团队成员进行方案设计。方案设计评审研发部组织相关人员对方案设计进行评审，以确定方案的可行性

- 方案修改

项目部同业主充分沟通，对方案进行合理的修改和优化。

- 方案报批

项目部根据业主方及主管部门的意见设计项目方案文本供业主提交各主管部门报批。

- 总体设计前期

方案研发部同建筑设计部共同组建开总体设计团队，确定项目经理及设计总负责人，制定总体设计的设计周期及节点进度，制定各专业的的设计大纲。

- 总体设计

项目经理及设总组织项目开发团队进行总体设计。

- 总体设计审核

项目经理组织总师室对各专业设计研发文件进行审核校对提出修改意见。

- 总体设计修改

项目团队根据修改意见继续完善设计图纸

- 总体设计审批

项目经理安排各专业负责人参加总体设计审批会，答复专家意见，听取合理化建议为下阶段设计优化做准备。

- 施工图设计前期

项目经理及各专业负责人,制定施工图设计周期及节点进度、人员安排等制定各专业的的设计大纲。

- 施工图设计

项目经理及设总组织项目开发团队进行施工图设计。

- 施工图设计审核

项目经理组织总师室对各专业设计研发文件进行审核校对提出修改意见。

- 施工图设计修改

项目团队根据修改意见继续完善设计图纸

- 施工图设计审批

项目组根据审图公司的意见，修改施工图文件，并获得审图合格证。

- 施工现场配合

项目组配合施工队提供相关技术交底、基础验槽，施工验收等技术服务。

- 工程回访

项目经理在工程结束后对业主进行回访，听取业主建议及满意度，了解设计的优缺点，为今后优化设计研发奠定基础。

2、核心服务的开发周期及更新换代计划

公司核心服务的开发周期因开发难度的差别，所需时间亦有所不同：

项目的可行性分析（1~3天）：根据业主提出的任务书或行业、市场的最新动态，由营销部和方案研发部进行充分调研，以确定项目设计总体框架周期为1-3天；

方案设计（7~45天）：根据业任务书要求及各基础资料组织调研、分析、内部讨论、制定方案大纲、制图、效果图制作审核修改。根据项目的难易程度及不同的成果要求周期为7~45天；

总体设计（30~60天）：根据方案批复对报批方案进行深化，组织各专业（建筑、结构、水、电、暖、经济）进行总体设计完成各专业拍图审核修改制作总体设计文件根据项目的难易程度及不同的成果要求周期为30~60天；

施工图设计（45~120天）：根据总体设计批复对总体设计文件进行深化，组织各专业（建筑、结构、水、电、暖、经济）进行施工图设计，完成各专业拍图审核修改、制作施工图文件。根据项目的难易程度及不同的成果要求周期为45~120天；

后期服务（6-18月）：根据施工进度为业主提供技术交底、结构验槽、现场配合、竣工验收等服务。根据项目的施工周期，服务周期为6~18月；

作为一家全过程服务的建筑设计公司，公司的核心设计能力是立足市场的根本，设计产品的品质保证除了需要严格的质量控制及优质的售后服务外，紧紧跟随市场的需要，努力走在设计公司平均水平的前列，稳固的提升市场占有率，技术能力的提升和更新是必不可少的。新材料、新技术在建筑设计中的应用是公司设计能力的体现；新规范新标准的准确执行是公司设计能力的保障。因此公司及其重视设计技术的提高，目前根据市场的需求及对设计领域前瞻性的布局公司对新的核心技术能力提升计划如下：

表 公司核心设计能力提升计划

序号	产品名称	更新原因	进展程度
1	建筑绿色设计产品	市场需求及国家新规范新标准推出	进行中
2	装配式住宅设计产品	市场需求	进行中
3	BIM在各专业设计中全周期应用	建筑新技术应用	申请中
4	环保节能设计产品	国家新技术推广	进行中

注：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它具有可视化，协调性，模拟性，优化性和可出图性五大特点。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公司是一家建筑设计公司，并不具备一般意义上生产型企业所拥有的专利、生产技术、业务许可等资源要素，公司拥有多名各专业高级工程师、注册工程师，拥有丰富的设计施工经验，为设计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员工整体年龄层次年轻化，能够为公司引入先进的思想和技术。坚实的基础和旺盛的学习动力

使公司的设计团队有着难以取代的技术优势。公司储备了很多各专业的精英人才，并经常参与建筑行业学习和交流。

表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建筑计工作

客户名称	公司产品类型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新发展 73#仓库
	新发展 新兴楼重建
	上海外高桥国际机床中心(二期)
上海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丰树闵行商务园/怡丰城(一期)
	丰树闵行商务园/怡丰城(二期)
	丰树闵行商务园/怡丰城(三期)
贵州多彩贵州城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多彩贵州城 05、07、08a (住) 地块工程设计
	多彩贵州城 09 10 地块工程设计
上海万业企业老西门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老西门中华新城北地块项目
九江市儿童医院	九江市儿童医院
绵阳铜锣湾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铜锣湾·天轮城市广场
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	上海市奉贤区看守(拘留)所迁建工程项目
四川兴事发置业有限公司	发·芙蓉古城

(一) 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1、公司服务的技术含量

公司所提供的主要服务为建筑工程设计，该设计服务主要是公司的专业设计人才将新颖的设计创意、多年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累以及行业各类技术法规和规则转化成可以满足业主多元化需求的设计成果。

在这一转化过程中，涉及到各个项目所在地的不同的文化概念、项目定位、区域特征及经济效益等要素的协调和平衡，需要大量具备丰富经验的专业设计人才在对项目各要素进行充分调研和定量、定性分析的基础上，结合不同的业主的独特需求，以最优途径和最佳方式将各种不同的设计创意融入到设计成果中，以满足客户对设计服务多元化的需求。

同时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从项目的概念规划阶段到施工图设计阶段的整体性、系统性的一条龙综合化服务，有利于降低客户的建筑成本，使得项目前期策划与后期的设计理念更为协调。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44117.34 元，主要为公司外购的软件。公司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均未作资本化处理，未形成无形资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情况如下：

1、专利技术

无。

2、软件著作权

无。

3、商标

目前，公司拥有两项商标权：

表 公司现有商标权

名称	证书号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商标图案
商标注册证	11705081	建筑施工监督；建筑信息；建筑；建筑物防水；建筑物隔热隔音；商业摊位及商店的建筑；室内装潢；商品房建造；电器设备的安装和修理；电梯安装和修理（截止）	自行申请	2014-4-14 至 2024-4-13 止	
商标注册证	11705138	建筑学；建筑学咨询；建筑制图；研究和开发（替他人）；城市规划；节能领域的咨询；质量控制；造型（工业品外观设计）；建筑项目的开发；室内装饰设计（截止）	自行申请	2014-4-14 至 2024-4-13 止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项业务资质为公司开展业务必须具备的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放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证书编号:A131000815),资质等级为: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许可范围: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最新版本的资质证书在2015年6月15日获得,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地域范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范围内均可进行相应的设计业务。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第六条,取得工程设计行业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接相应行业相应等级的工程设计业务及本行业范围内同级别的相应专业、专项(设计施工一体化资质除外)工程设计业务。

(四)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拥有的1项特许经营权及资质具体如下:《工程设计资质证书》(A131000815)。公司在资质允许的范围内开展日常业务经营活动,不存在应当具备而未具备相关许可、资质的情形,资质证书超过有效日期后,可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过审核延期。

(五) 提供产品时使用的主要设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239,344.29元,固定资产净额为126,887.15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53.01%,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完好状态,使用正常。

表 公司提供产品时使用的主要设备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572,523.19	449,676.69	122,846.50	21.46%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56,942.89	350,770.76	206,172.73	37.02%
办公设备	215,137.00	143,258.76	71,877.64	33.41%
合计	1344603.08	943706.21	400896.87	29.82%

(六) 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及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互补性

员工情况及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互补性主要体现在年龄结构、工龄划分、任职划分、学历划分、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岗位结构等不同项目的数据分析同时为公司经营的策略调整提供重要依据。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27 人。

表 公司的员工情况表

分类	人数	成都	贵州	合计	比例	
年龄划分	< 30 岁	45	11	8	64	50.40%
	30 岁-40 岁	26	10	5	41	32.54%
	40 岁-50 岁	15	3	1	19	15.08%
	> 50 岁	3			3	2.36%
工龄划分	3 年以上	75	20	10	105	83.33%
	3 年以下	14	4	4	22	17.46%
任职划分	技术及研发人员	78	16	12	106	84.13%
	营销人员	3			3	2.38%
	财务人员	4	1		5	3.97%
	其他人员	4	7	2	13	10.32%
学历划分	本科以上	4	1		5	3.97%
	本科	69	15	14	98	77.78%
	专科	15	7		22	17.46%
	专科以下	1	1		2	1.59%
区域划分	上海	89	0	0	89	70.63%
	成都	24	0	0	24	19.05%
	贵州	14	0	0	14	11.11%

一般情况下，文化水平或教育程度与员工的工作能力和潜力成正比。从学历结构中我们能看出公司专科以下学历员工占 1.59%、专科学历员工占比 17.46%、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总人数的 81.75%。结合岗位、学历看，研发及技术类人员教育程度较高，为公司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项目、营销、财务及其他人员教育程度分布比例符合相关工作配比。

员工的专业结构和公司所处行业、岗位胜任力等因素的关系较为密切，员工的专业间接反映了员工对工作的适应速度及接受程度，相同专业的员工在工作中

会减少公司的培训成本，而无关专业的员工则可能需要公司付出极大的时间、资金等培养成本。

员工相关工作经历与公司专业能力的强弱成正比，当公司员工与所从事岗位与其相关工作经历相关时，员工对工作的理解和熟练程度也会更高，专业化程度亦同。公司员工专业化程度较高，与公司所在行业及业务相匹配的程度较高。

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和互补性。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4 人，具体情况如下：

(1) 吕申婴

个人情况及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部分内容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

主要设计项目：苏州三山岛宾馆；江苏·光电子产业园区；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周浦七号地块；伊春市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春分行大厦；绵阳铜锣湾天轮商业广场。

(2) 苏小晖

个人情况及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部分内容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

主要设计项目：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双子楼工程；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九江市儿童医院；五福商业广场；苏盐镇江大港住宅；奉贤区看守（拘留）所。

(3) 顾斌荣

个人情况及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部分内容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

主要设计项目：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九江市儿童医院；伊春豪盛农林产品研发中心；伊春市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春分行大厦；浦东新区配套商品房祝桥二期；金桥碧云别墅；美迪亚集团宁波医院；浦东新区配套商品房祝桥二期；金桥碧云别墅；伊春豪盛农林产品研发中心；伊春市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春分行大厦；老西门中华新城北地块项目；三山岛宾馆。

(4) 薛军

男，汉族，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毕业于同济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9月至1993年7月，任上海市水产局建筑设计所结构工程师；1993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结构工程师；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结构主管；2015年3月至今任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结构主管。

主要设计项目：丰树闵行商业园/怡丰城（一期）；丰树闵行商业园/怡丰城（二期）；丰树闵行商业园/怡丰城（三期）；新发展73#仓库；新发展新兴楼重建。

(七) 研发情况

无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并没有投融资情况产生，亦无两个以上的股东是VC或PE、券商直投等情况。

(一) 各类业务规模和销售情况

表 报告期公司各类业务的规模

业务类别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项目数(个)	项目数(个)	项目数(个)
公建类	44	51	39
居住类	27	29	33
工业类	11	16	17
装修类	14	24	16
合计	96	120	105

注：因各个项目包含的产品及服务的差别较大，公司各期业务规模不完全具有可比性。

2013年项目由一部分住宅项目与办公楼、医院等公建项目组成，到2015年逐步变成由办公楼等公建项目以及厂房、仓库项目为主，外加部分小区景观及装饰项目。随着竞争的激烈，为取得市场份额，价格略有下降。2013年至2015年

3月居住项目、公共建筑项目、工业建筑项目、装修项目，规模略有波动，变化不大，但装饰项目的比重有较明显的提升。

公建类：报告期内，公司该类业务规模变动不大。

居住类：报告期内，公司该类业务面临的市场竞争较为激烈，2014年度的项目数受宏观调控的影响比上年度略有下降。

工业类：报告期内，公司该类业务规模变动不大。

装修类：报告期内，公司该类业务规模变动不大。

（二）主要客户情况

最近两年期，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合计分别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2015年1-3月前5大销售客户 (单位：元)

序号	销售客户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
1	绵阳市金海企业有限责任公司金海地产分公司	1,511,416.99	18.90
2	贵州省司法警官学校	718,920.00	8.99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1,320.75	7.02
4	上海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1,509.44	6.15
5	四川长林肉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79,245.28	5.99
	合计	3,762,412.46	47.05

表 2014年前5大销售客户 (单位：元)

序号	销售客户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
1	上海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96,075.49	13.22
2	上海万业企业老西门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820,754.74	11.18
3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1,986,033.96	4.61
4	上海祝桥新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48,113.21	4.52
5	贵州多彩贵州城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1,750,000.00	4.06
	合计	16,200,977.40	37.59

表 公司2013年度前5大销售客户 (单位：元)

序号	销售客户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
1	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	3,981,132.09	11.40
2	上海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80,047.13	7.68

3	九江市儿童医院	2,590,801.90	7.42
4	上海万业企业老西门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066,037.68	5.92
5	上海龙兴房产发展有限公司	1,773,584.91	5.08
	合计	13,091,603.71	37.50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7.5%、37.59%、47.05%。

说明：如上可见，公司不存在对一个或几个主要客户的依赖，这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和行业特点。

（三）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占成本的比重

公司作为建筑设计公司，主要成本为图文制作，以及人工费用。

表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占比	2014年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图文制作	850,320.14	13.77%	4,868,130.03	15.42%	2,980,904.91	11.78%
设计费	1,998,308.15	32.35%	9,166,389.88	29.02%	10,302,763.18	40.72%
工资性支出	3,208,104.58	51.94%	15,886,910.39	50.30%	10,517,469.07	41.57%
其他	119,474.81	1.94%	1,660,173.86	5.26%	1,500,477.99	5.93%
合计	6,176,207.68	100%	31,581,604.16	100.00%	25,301,615.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波动不大，其中，公司人工成本占比略有上升。

公司采购模式既确保了原材料供应的稳定，也有利于公司控制原材料与加工服务的质量，有效地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能源耗费情况

公司作为建筑设计服务公司，没有具体的产品生产活动。公司的能源耗费计入费用，不计入主营业务成本，能源价格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表 公司能源耗费表

（单位：元）

能源耗费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水、电	34288.61	0%	141996.80	0%	146230.85	0%

3、主要供应商情况

最近两年期，公司从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合计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公司 2015 年 1-3 月前 5 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型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泓创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费	199,000.00	23.48%
2	上海燕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195,000.00	23.01%
3	上海联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效果图制作费	130,800.00	15.43%
4	上海五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104,062.50	12.28%
5	上海邑浦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97,650.00	11.52%
	合计	——	726,512.50	85.72%

表 公司 2014 年前 5 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型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创欧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费	4,945,950.00	50.54%
2	上海邑浦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1,779,400.00	18.18%
3	上海传能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费	895,037.00	9.15%
4	上海静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520,000.00	5.31%
5	上海泓创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费	362,500.00	3.70%
	合计	——	8,502,887.00	86.88%

表 公司 2013 年度前 5 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型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子远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费	4,133,837.27	35.55%
2	上海凤成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费	2,450,000.00	21.07%
3	上海邑浦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811,000.00	6.97%
4	上海飞时机电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设计费	800,000.00	6.88%
5	巧手建筑设计(上海)事务所	设计费	789,500.00	6.79%
	合计	——	8,984,337.27	77.26%

报告期内，公司分散从多家供应商处采购所需的产品加工服务，公司不存在对一个或几个主要供应商的依赖。

(四)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股东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的权益

无

（五）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安排研发设计、对外采购后进行销售，公司销售的合同金额大多集中在 30 万元至 50 万元左右，超 100 万的可归为金额较大的合同。在实际经营中，公司通过持续的合同与客户保持了长期合作，这种合作方式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保障了公司的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表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完成情况
1	上海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3.53	2012/6/15	进行中
2	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	815.00	2013/5/8	进行中
3	上海佳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3.00	2013/11/29	进行中
4	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3.00	2014/6/30	进行中
5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67.60	2013/11/11	进行中
6	绵阳铜锣湾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1577.00	2014/9/18	进行中
7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281.00	2014/11/3	进行中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7.30	2014/7/31	进行中

注：完成情况为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的实际执行情况。

除上述合同外，公司更多地通过与客户签署众多金额相对较低销售合同来实现产品销售。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均为软件采购，一般超过 10 万元的可归为金额较大的合同。

公司针对其他原材料如办公用品等采购合同金额相对较低，一般集中在 1 万元以内，超过 10 万元的可归为金额较大的合同。

表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完成情 况
1	上海欧克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	AutoCAD2013 中 文版	2012. 6. 18	完成
2	上海凯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10834	PKPM 建筑工程 CAD 系统应用软 件 V7.0	2013. 11. 14	完成
3	上海凯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PKPM 建筑节能 系列软件	2014. 1. 7	完成
4	上海凯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00	PKPM 建筑节能 系列软件	2015. 3. 27	完成

注：合同完成情况为截至至 2015 年 3 月 31 的实际执行情况。

公司采购合同具有履行期限短、合同金额小、订单次数频繁的特点。在一段时间内，公司通过陆续、分批次地向材料供应商进行多次采购的方式保障了原材料供应与委托外协加工的稳定性。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建筑工程设计领域，主要设计项目类型为：办公、商业、教育、医疗、展览、文化娱乐等公共建筑；居住区规划、别墅、高层、住宅等居住建筑；高科技及工业园区规划、高科技及工业建筑单体等工业建筑；办公建筑装修、商业建筑装修、居住建筑装修、文化娱乐建筑装修等装饰工程。公司本着“客户至上、共谋发展”的品牌文化价值观，以非凡的创意和丰富的经验为广大业主提供完美的服务，在最大程度上满足业主要求。以良好的服务和优质的设计产品树立品牌形象，通过渠道开拓和经营模式创新来稳固市场。公司具备较强的设计实力，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在具体的收益实现上，公司通过为地产公司等甲方，提供从概念策划、建筑方案设计、总体设计(扩初设计)到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一体化的设计服务来获得收益。经过长期经营，公司已形成了系统化的服务流程，获得如外高桥园区、漕河泾开发区、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佳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园区开发商及房地产开发商的合作，成为其长期合作单位或战略合作伙伴。

上述经营模式决定了公司的业务流程呈现如下特点：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作为建筑设计服务提供商，在日常经营中主要向下列供应商采购产品和服务：

第一类、数字图像制作公司；

第二类、文本打印制作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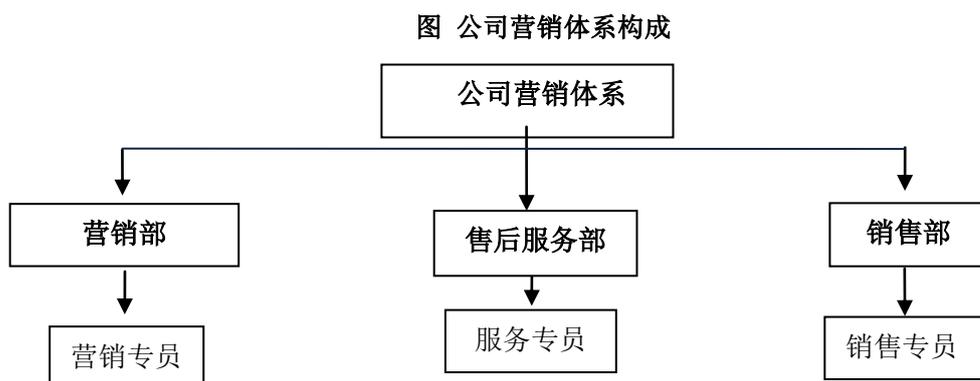
此外，公司还采购第三方设计工具软件和计算机设备，以满足日常设计类业务开展的需要。

（二）销售模式

1、销售模式与市场推广

（1）销售模式

公司的营销工作由营销部、销售部和售后服务部负责，具体包括客户关系的维护、销售渠道的拓展、新客户的开发、具体项目设计委托合同签订、项目后期跟踪和工程回访等。



营销部：主要负责市场推广、客户关系的维护、销售渠道的拓展、新客户的开发等。

销售部：主要负责具体项目设计委托合同签订等。

售后服务部：负责项目后期跟踪和工程回访等。

公司设计服务的销售包括招投标、机构客户直接销售、个人客户直接销售。

公司主要通过竞标的方式获得订单；部分客户会以询价的方式进行采购：即同时向几家进入其供应商目录的企业以询函的方式发出邀请，要求其提供供应商资料、报价，经过综合评定后确认供应商，该方式仍具有招投标的性质。部分客户会以直接委托的方式进行采购。销售人员了解客户的需求后，根据客户提供的

设计任务书经过项目评审询价后给出报价单,参与投标或询价;销售合同签订后,销售人员将自己负责的设计项目下发给生产运营部、采购部等相关部门,启动公司内部的项目流程。之后,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会持续跟踪具体合同的执行情况以及后续客户维护工作。按照客户行业类型,安排专门的销售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进行对客户服务及客户维护等工作。客户划分的销售方式确保了针对每个客户,公司均有一位专门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与其对接,实现了“一对一”的客户跟踪与维护,有助于实现公司与客户的长期合作。

(2) 市场推广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进行市场推广:公司营销部负责市场开拓;销售部按照客户类型安排销售经理对自己负责的客户进行不定期拜访,以获得客户的项目需求;成为客户供应商体系的成员,根据客户项目需求进行竞价,以获得订单机会;售后服务部通过项目后期跟踪和工程回访等维护客户。通过公开网络信息挖掘潜在客户,主动进行开发和维护;凭借公司在行业的良好口碑,通过第三方及现有客户的介绍,获取新的客户。

(3) 客户管理

公司营销部负责客户管理工作,具体包括客户档案管理等。

结合公司服务对象多为大客户的特点,公司销售部建立了“一对一”的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力争以不断超过客户预期的服务来提升客户满意度,提高客户黏性。公司的每位销售人员对自己负责的客户进行档案建设、档案管理、客户分类,对进行拜访的客户进行记录,并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及时了解项目状况,与客户建立交流备忘录。项目完成后,售后服务人员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并持续跟踪和维护自己负责的客户。“一对一”的客户服务模式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的需要,有助于实现对大客户维护工作。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为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业态,专业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咨询等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管理服务 and 规划管理等解决方案,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代码 M)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 M74)。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公司属于工业的四级行业，行业服务属于专业服务，下属的调查和咨询服务（代码 1211111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 M74）中的“工程勘察设计”（代码 M7482），指建筑工程施工前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勘察和工程设计等活动。

（一）建筑设计行业概况

建筑设计(Architectural Design)是指建筑物在建造之前，设计者按照建设任务，把施工过程和使用过程中所存在的或可能发生的问题，事先作好通盘的设想，拟定好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方案，用图纸和文件表达出来。作为备料、施工组织工作和各工种在制作、建造工作中互相配合协作的共同依据。便于整个工程得以在预定的投资限额范围内，按照周密考虑的预定方案，统一步调，顺利进行。并使建成的建筑物充分满足使用者和社会所期望的各种要求。

建筑设计创作归属自动取得和登记取得。在中国，按照著作权法规定，作品完成就自动有版权。所谓完成，是相对而言的，只要创作的对象已经满足法定的作品构成条件，既可作为作品受到著作权法保护。目前可以通过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各省直辖市主管部门备案部门申请登记，数字作品形式的著作权归属也可以通过各种行业协会的第三方登记中心或有可信第三方支撑的能够证明作品备案存证时间的机构，也可以选择融合和集成各种数字版权技术和权威时间戳公证处公证邮箱等可信第三方群支撑的支持的大众版权认证保护平台进行建筑设计自主存证和首次发布智能认证，取得建筑设计归属权初步证明，需要时，通过司法鉴定，增强证据的法律效率是核心保障。目前很多欧美国家盛行多年。

广义的建筑设计是指设计一个建筑物或建筑群所要做的全部工作。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在建筑上利用各种科学技术的成果越来越广泛深入，设计工作常涉及建筑学、结构学以及给水、排水，供暖、空气调节、电气、燃气、消防、防火、自动化控制管理、建筑声学、建筑光学、建筑热工学、工程估算，园林绿化等方面的知识，需要各种科学技术人员的密切协作。

但通常所说的建筑设计，是指“建筑学”范围内的工作。它所要解决的问题，包括建筑物内部各种使用功能和使用空间的合理安排，建筑物与周围环境、与各种外部条件的协调配合，内部和外表的艺术效果，各个细部的构造方式，建筑与

结构、建筑与各种设备等相关技术的综合协调，以及如何以更少的材料、更少的劳动力、更少的投资、更少的时间来实现上述各种要求。

以建筑学作为专业，擅长建筑设计的专家称为建筑师。狭义的建筑师则是专指通过国家考试后的专业人员，称为注册建筑师。建筑师除了精通建筑学专业，做好本专业工作之外，还要善于综合各种有关专业提出的要求，正确地解决设计与各个技术工种之间的矛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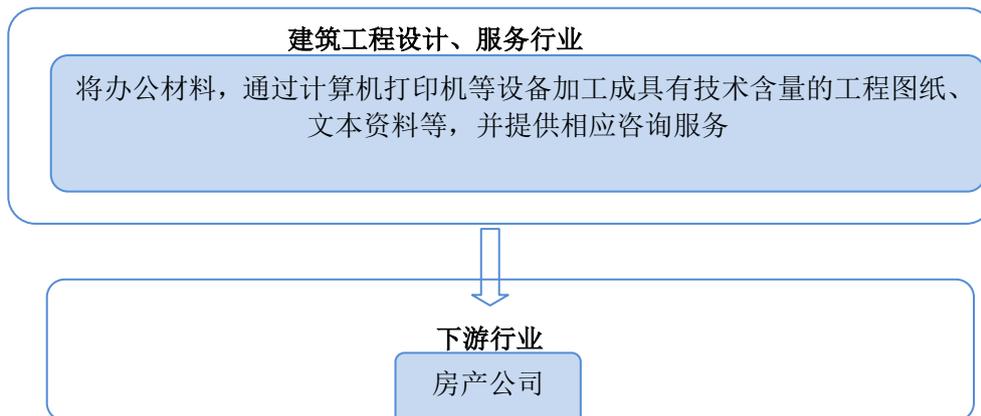
建筑业的主体似乎是房地产，但是房地产不景气并没有为建筑设计行业带来衰退迹象，反而建筑设计行业在还有了巨大的发展。这种发展不仅体现在产值、营业额和设计的规模上，还体现在有众多设计项目的涌现。其中，大型公共项目也有变化，主要体现在境外设计单位参与范围越来越广，包括日、英、德、法等国，以及欧洲的西班牙、意大利和葡萄牙等新参与的国家，实践视野越来越广阔。这种现象出现的主要原因是房地产业不景气，设计行业的重心有所变化。中国建筑师在与国外同行同台竞争的过程中，已经越来越拥有主动权。建筑师已经从原来的被动接受国外建筑师创意、仅出方案，到国内外建筑师共同进行方案探讨和概念表达，发展到国内设计机构为主，作为设计总包将某些项目分包给国外擅长的专项建筑师的格局。建筑的原创性有所提高，多个大型建筑都是由国内机构自主完成设计的。我国的设计模式正在从过去的单一的承接设计转变为设计总承包、管理总承包、设计管理和项目管理等多元模式，也就是由单一模式向多元模式转变。以前，设计行业不算高新科技企业，但很多设计研究院都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同时，一些设计公司已经上市，这是不多见的。

建筑工程设计涉及软件：Photoshop、CAD、3D MAX、VRAY、特效校色 After Effects、剪辑输出 Premiere Premierer、动画特效 Combustion 及渲染插件 Vray、树插件 TreeStorm 及 Speedtree、全息贴图 RPC、森林制作 Forest Pack、自然景观 DreamScape，户型库等。

2、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图 建筑工程设计、服务行业产业链





(1)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

建筑设计行业的上游为办公材料及设备供应商，行业内企业主要向上游采购图纸等日常办公用品以及电子计算机软硬件、打印机等一般辅助性设备。鉴于上述用品并不直接影响工程设计服务产品的实现，且市场供应较为充裕、产品价格及质量均高度透明，因此建筑设计行业与上游行业间不存在紧密的供应关系。

(2)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行业

设计服务下游主要覆盖公共建筑（文化教育、商业综合体、会展体育、医疗机构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轨道交通建设、车站站台及城市综合体等）、工业建筑（生产厂房、科研大楼等）、居住建筑等诸多领域。建筑设计行业主要为商业办公、科教文化、医疗等公共事业，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及房地产等涉及国民经济生产生活众多领域的投资建设项目提供相关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下游各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上升以及我国城市化进程的稳步推进将对我国建筑设计行业的发展起到较大的牵引及驱动作用。未来，建筑工程智能化、绿色节能趋势的逐步推广，将为我国建筑设计产业附加值的提升及市场需求空间的释放提供广阔的发展腹地。

3、行业监管体制与相关法律法规

(1) 行业主管部门

中国建筑设计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住建部负责制定建筑设计行业的法规规章、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组织制定行业的资质标准、技术政策，对行业准入实施严格管理并对

业务活动进行规范指导；在监督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的同时承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责任。

表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	主要职责
住建部	负责制订建筑设计行业的法规规章、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组织制订行业的资质标准、技术政策，对行业准入实施严格管理并对业务活动进行规范指导；在监督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的同时承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职责。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参与政府产业规划、政策的制订，为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推进勘察设计行业的技术、市场交流和研讨，维护行业合法权益与市场秩序等。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主要为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主要职能为参与政府产业规划、政策的制定，为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推进勘察设计行业的技术、市场交流和研讨，维护行业合法权益与市场秩序等，建筑设计分会是其下设分会之一，主要负责对建筑设计企业的技术进步、队伍建设和深化改革以及超前导向等问题提出建议；研讨建筑设计相关的理论、方法、技术，不断总结实践经验；组织搜集、传递和介绍国内外建筑设计的理论发展、新的规范、规定、典型经验和项目信息；组织建筑设计从业人员进行继续教育和专业培训；组织和参加国际间建筑设计理论与技术的交流等。

（2）行业法律法规

公司属于商务服务业的细分行业——“工程勘察设计”，指建筑工程施工前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勘察和工程设计等活动。主要有以下法律法规。

1、资质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建设工程设计活动的单位和企业仅可在符合其资质等级的范围内从事设计活动。根据《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的规定，中国将工程设计资质划分为综合资质、行业资质、专业资质和专项资质四个序列，各个序列有不同的专业类别和级别，分级标准主要包括资历和信誉、技术条件、技术装备及管理水平。所有工程设计单位和企业都必须持有相应的资质等级证书，并且只能承揽资质范围内的工程设计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的规定，中国将注册建筑师分为一级、二级两个等级，将注册结构工程师分为一

级和二级，其他专业注册工程师则不分级别，注册建筑师、注册工程师的执业范围被严格限定。《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对各行业工程设计项目的专业人员配置要求作出了明确规定。

2、质量及安全管理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设计单位必须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并对其设计工作的质量负责；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工程师等注册执业人员应当在设计文件上签字，对设计文件负责。此外，质量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还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暂行办法》、《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版）等。

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规定，负责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单位将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设计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防止因设计不合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设计单位和注册建筑师等注册执业人员应当对其设计负责。此外，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还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

3、节能环保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的规定，建筑工程的设计单位应当遵守建筑节能标准，应当依据建筑节能标准的要求进行设计，保证建筑节能设计质量。不符合建筑节能标准的建筑工程，建设主管部门不得批准开工建设；已经开工建设的，应当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已经建成的，不得销售或者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建筑工程的设计应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此外，节能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还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等。影响、规范中国建筑设计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还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

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建设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规定》等。

4、行业发展政策及其影响

公司勘察设计行业发展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建筑业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的快速增长，促进了工程勘察设计企业的快速发展。未来，随着中国宏观经济的进一步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城市住宅、商业建筑及其他功能建筑的需求将继续处于较高水平，对建筑设计行业形成长期利好。2011年7月，住建部发布《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要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支持大型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促进中小建筑企业向专、特、精方向发展，推进国有建筑企业改制重组，鼓励非公有制建筑企业以投资、建设、运营等方式进入基础设施和重大产业等领域；至“十二五”期末，要努力实现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5%以上。在中国城市化进程加速的背景下，省级城际交通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住宅建设、工业基地与能源基地建设、水利与环境治理工程建设、新农村建设等都将产生旺盛的需求。以城市住宅及基础设施建设为例，据世界银行的预测，到2020年，中国市区人口超过一百万的大城市数量将突破八十个，这将产生大量的新增住宅需求及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住建部预计，“十二五”期间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投资总额将在七万亿左右。

（二）市场规模

1、行业发展的生命周期

在古代，建筑技术和社会分工比较单纯，建筑设计和建筑施工并没有很明确的界限，施工的组织者和指挥者往往也就是设计者。在欧洲，由于以石料作为建筑物的主要材料，这两种工作通常由石匠的首脑承担；在中国，由于建筑以木结构为主，这两种工作通常由木匠的首脑承担。他们根据建筑物的主人的要求，按照师徒相传的成规，加上自己一定的创造性，营造建筑并积累了建筑文化

在近代，建筑设计和建筑施工分离开来，各自成为专门学科。这在西方是从文艺复兴时期开始萌芽，到产业革命时期才逐渐成熟；在中国则是清代后期在外来的影响下逐步形成的。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建筑所包含的内容、所要解决的问题越来越复杂，涉及的相关学科越来越多，材料上、技术上的变化越来越迅速，单纯依靠师徒相传、经验积累的方式，已不能适应这种客观现实；加上建筑物往往要在很短时期内竣工使用，难以由匠师一身二任，客观上需要更为细致的社会分工，这就促使建筑设计逐渐形成专业，成为一门独立的分支学科。

2、行业规模

(1) 我国建筑设计行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

世界发达国家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历程表明，建筑设计咨询是整个建筑工程链条的关键核心环节。我国建筑设计行业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存量建筑的改造业务以及新建建筑的稳步增加。作为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相关性较强的行业，下游各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稳步增加将迅速向产业链前端建筑设计行业传导，带动行业市场容量的持续释放。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年中国绿色环保建筑设计市场评估与投资前景分析报告》显示，我国建筑设计行业营业收入由2006年的461.75亿元增长至2014年的1,690.70亿元，年平均增速达43.85%，人均营业收入由2006年的18.30万元增长至2014年的50.40万元，行业整体效益稳步提升。此外，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十二五发展纲要指出，至2015年末我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可达15%以上，行业将进入稳步发展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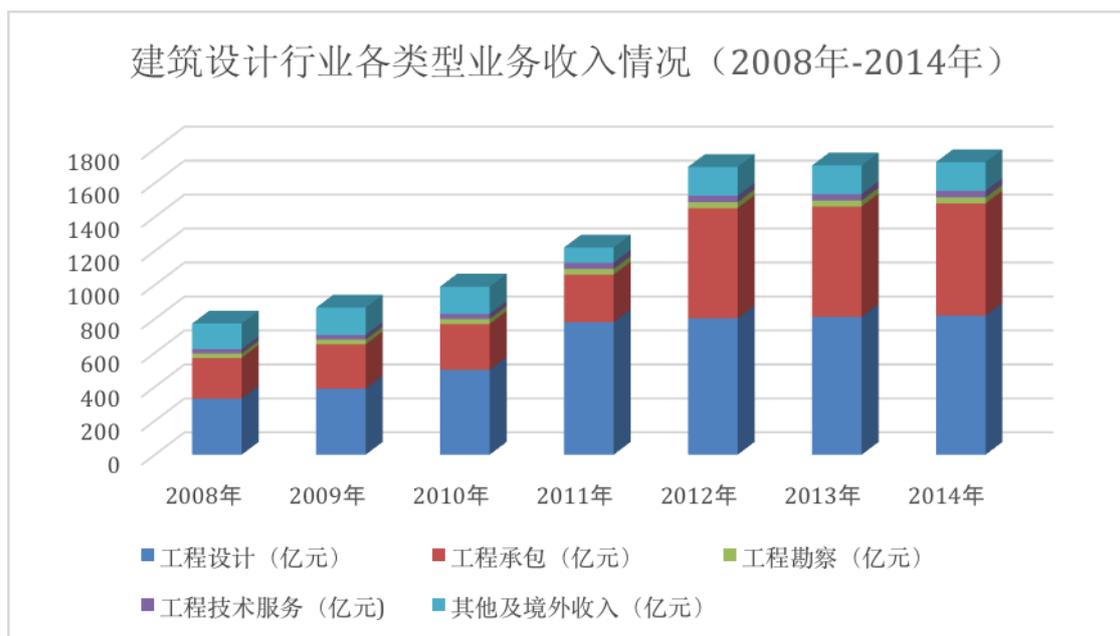
(2)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直接拉动行业市场容量的提升

建筑设计行业位于工程建设业务链条的起始阶段，是固定资产投资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先导工作。目前，我国几乎所有的建筑工程项目均需由建筑设计企业提供包括可行性研究、工程勘察设计、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景观设计以及装饰设计等在内的技术咨询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自 2004 年以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均保持较高增速。2013 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达 447,0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2%。此外，投资作为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动力，在宏观经济处于景气度下行区域时国家将通过出台经济刺激政策等多种手段拉动投资增长。因此，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的传导效应以及建筑设计重要性的日益显现，将拉动建筑设计行业市场容量逐年提升。



(3) 工程设计收入为建筑设计行业重要收入来源

按照业务类型来分，我国建筑设计行业营业收入可划分为工程设计收入、工程承包收入、工程勘察收入、工程技术管理服务收入、其他及境外收入五种类型。根据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建筑设计上述五种类型业务收入占比分别达到 47.87%、37.64%、2.08%、2.23%、10.17%，其中工程设计收入达 822.62 亿元，是整个建筑设计行业的重要收入来源。近年来，受益于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下游各领域对于建筑设计的市场需求持续上升。2006 年至 2014 年间建筑设计单位的工程设计收入、工程技术管理服务收入、工程承包收入、其他及境外收入均保持增长态势。



（4）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

建筑设计行业在我国属于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发展前景广阔。总体来看，国内建筑设计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建筑设计单位市场份额均不高，行业内尚未出现能够主导国内市场格局的规模化企业。2014年我国建筑设计企业家数达4,756家。其中，甲级资质建筑设计企业数量为1,633家，占比达34.34%，建筑设计行业整体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大力提高建筑设计行业产业集中度，鼓励行业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手段，提高建筑设计单位发展规模。未来随着行业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逐渐分化，具备较强技术创新水平、设计质量以及综合特色服务能力的行业优质企业，将通过市场占有率提升等多种手段实现自身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5）受历史因素影响，行业呈现一定的区域、细分领域分割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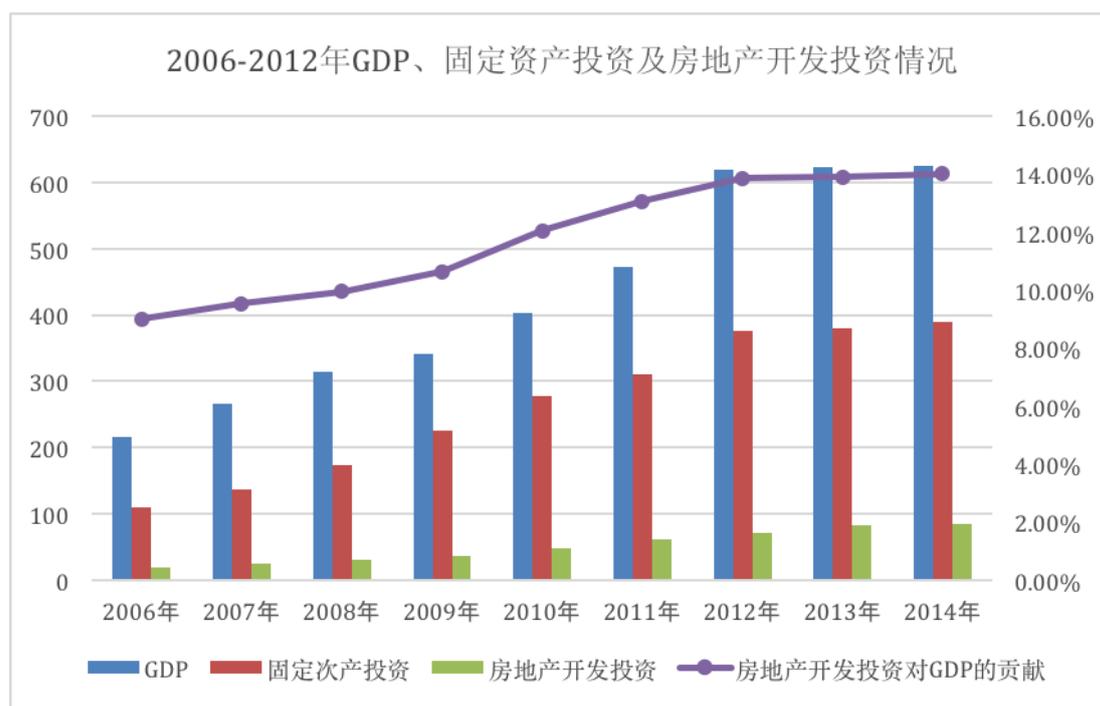
在建国初期，我国建筑设计行业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传承前苏联模式，实行完全的计划经济管理。建筑设计单位作为事业单位接受国家计划的设计任务，并严格按照行政区域、行业进行分类设置及管理，市场条块分割较为明显。自改革开放以来，相关的政策、法律法规已为建筑设计行业市场一体化进程提供了较好的机制保障，且主要设计单位已完成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及转企改制等多轮改革，行业市场一体化呈逐步提速态势。总体而言，统一开放的市场竞争环境已成为建筑设计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但受行业历史发展特点等因素影响在市场一体化的具体实施过程中行业地方保护主义等现象仍不同程度存在。为此，中国勘

勘察设计协会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 2011-2015 年发展纲要》指出要加快构建统一开放的市场，研究制定《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跨省承揽业务市场监管办法》，加强市场监管，防止地方保护，实现市场统一。

(6) 建筑设计行业具有典型的技术密集型、智力密集型特征

建筑设计行业属于智力、人才密集型行业，具有典型的轻资产、重人才、附加值高的生产性服务行业特征。因此，具备一定技术知识水平、从业资质、设计业务经验以及相关管理经验的人才是行业内企业保持自身竞争优势的核心资源。根据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统计，2012 年末我国建筑设计行业专业技术人员占比达 79.30%，其中高级职称人员比重为 19.09%、中级职称人员占比达 32.34%；执业注册人员所占比重为 22.24%。经过长期的发展，我国建筑设计行业已经形成了较为充分的人才储备，为行业整体实力的提升提供了良好的人力资源保障。

(7) 房地产业发展概况



2006-2012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持续增长，房地产开发投资对 GDP 的贡献度由 2006 年 8.98% 升至 2014 年的 14.14%

3、行业发展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 周期性

建筑设计行业自身发展的成熟度基本与地区城市化进程保持相对一致，但发展过程中亦随着国际宏观经济环境的景气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波动而呈现相应的变化。近年来我国包括公共建筑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在内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迅速，行业正处于较快的发展时期，但过程中受 2008 年金融危机以及 2012 年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总体市场需求曾出现阶段性的波动。总体而言，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与建筑工程设计服务需求具有一定的相关性。

➤ 季节性

公司所处行业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作为智力密集型行业，建筑设计业务在开展过程中主要取决于人员配备水平、技术能力积累以及品牌影响力等因素的协调发展，并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 区域性

受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及不同地域客户差异性需求的影响，我国建筑设计行业发展呈现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一方面，受不同区域经济运行状况、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及城市化进程等市场环境的影响，目前我国建筑设计业务主要集中在经济水平及城市化水平较高的长三角、珠三角以及京津地区。另一方面，建筑设计行业具有一定的服务半径属性，鉴于本地建筑设计单位相较外地机构更熟悉当地的历史文化背景、具备一定的市场资源储备及响应式服务优势，因此下游客户往往倾向于选择本地或在本地建有分支机构的设计单位。我国建筑设计行业呈现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4、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1) 行业竞争程度

由于近年来我国包括公共建筑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在内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迅速，行业处于较快的发展时期，出现大大小小的建筑设计公司，不计其数。但随着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行业竞争明显加剧，迫使行业向着更加专业，服务优质的方向发展。目前市场需求量正在向理性化、常态化、逐步放缓，市场供应量虽大于市场需求量，但市场对于设计质量及优质的服务的需求并未放缓。伴随着

上述供需状况，利润率也在逐步放缓，但随着市场向着理性优质的方向发展，优质的服务团队，将会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2) 行业壁垒

① 资质壁垒

我国的建筑行业施行由建设部主导的市场准入机制。在工程勘察设计等领域都存在相应的企业资质认定，主要审核企业法人主体资格、公司章程、财务情况、业务情况、管理层和员工素质等。较为重要的是，所有在建筑市场承揽业务的建筑企业都必须持有相应的资质等级证书，并且只能承揽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建设任务。

② 人才壁垒

随着公司投资规模的扩大，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才的需求将相应增加。为保持企业的持续发展能力，持续的市场创新与技术创新能力，巩固与保持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公司需要引进和储备大量的优秀人才，因此公司将面临着人力资源保障压力。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城市化进程的推进

城镇化是伴随工业化发展，非农产业在城镇集聚、农村人口向城镇集中的自然历史过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是国家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工业化进程加速，我国城镇化经历了一个起点低、速度快的发展过程。1978—2013年，城镇常住人口从1.7亿人增加到7.3亿人，城镇化率从17.9%提升到53.7%，年均提高1.02个百分点；城市数量从193个增加到658个，建制镇数量从2,173个增加到20,113个。城镇化的推进有利于建筑业、房地产业的发展，进而推动建筑设计行业发展。

② 区域经济规划的推进

2008年以来，国家制定或批准了《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西安市城市总体规划》、《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成渝经济区区域规划》、《成都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重庆市

城乡总体规划》、《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城镇群规划纲要（2009-2020）》、《南宁市总体规划》、《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年）》等众多区域经济发展规划，由点及面地推进城市化进程。上述区域规划的实施将带来新一轮投资建设高潮，大量住宅、商业、市政、工业建筑将应运而生，从而推动建筑设计行业发展。

在全国经济规划中，国家对西部地区进行重点扶持，除成渝、关中-天水、广西北部湾三大重点经济区外，还针对西部其他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出台了许多专项扶持政策，如《关于进一步促进新疆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宁夏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支持青海等藏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青海省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总体规划》、《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关于支持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建设的若干意见》等。

③ 商业地产的发展为建筑设计行业提供了发展机遇

伴随着经济发展、消费型社会的逐步成型以及消费模式的演变，商业地产，尤其是综合多项功能、满足各类需求的城市综合体将大量兴建。国际经验表明，人均GDP3,000-8,000美元是商业地产的起步期，8,000美元之后进入加速发展期。未来十年，中国人均GDP8,000美元以上城市将大量孕育，商业地产将进入高速增长阶段。

2006-2012年全国商业地产完成投资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图中商业地产的计算范围包括办公楼及商业营业用房

④ 产业政策的支持

节能减排及环境保护是中国的基本国策，也是国民经济未来发展的方向，建筑设计行业绿色化、节能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也日趋明朗。强制规范方面，《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民用建筑绿色设计规范JGJ/T229-2010》、《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节能专篇》等法规及技术标准对建筑设计过程中的各个环节提出了具体的硬性要求；行业引导方面，从2006年至今，住建部大力推行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作为绿色建筑设计的指导和规范，同时不断完善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的管理，维护评价标识的信誉和权威性，为将来实施针对绿色建筑的优惠政策做准备。此外，住建部2011年发布的《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工程勘察设计行业2011-2015年发展纲要》将坚持节能减排、适应节能低碳环保列为基本原则；国务院2013年8月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明确提出开展绿色建筑行动，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推动政府投资建筑、保障性住房及大型公共建筑率先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建筑的绿色化、节能化、智能化均需要通过专业的建筑设计技术来实现，国家鼓励发展绿色建筑的态度及建筑设计理念自身的低碳、节能趋势将促使建筑业及房地产业逐步提高对前端设计的重视程度。

(2) 不利因素

① 市场竞争激烈

由于近年大兴土木，新成立的设计公司、各地方开设的分公司，纷纷涌入上海，导致行业竞争激烈，设计收费没有升高只有降低，但人力成本逐渐升高，公司竞争力降低。为了保持竞争力，只能相应增加设计人员的薪酬，在行业里保持一定的水准，但这对公司的壮大形成很大压力，对行业的整体的发展也存在一定不利影响。

② 人才流失的不确定性

国内建筑设计行业高端设计人才储备相对缺乏建筑设计行业是融合建筑学、土木工程学、结构力学、机电学、材料学、光学以及历史学、社会学等多个学科智力密集型高科技服务行业。作为轻资产型行业，人才对于建筑设计单位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目前，我国对于具备设计方案创作能力以及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规划师以及注册结构师、注册设备工程师等

高端专业人才的培养和输送尚不能满足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因此，高端设计人才的短缺将成为行业发展过程中亟待解决的重要课题。

③ 建筑设计行业行业改革的不确定性

行业一体化态势有待得到改善在建国初期，我国建筑设计行业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沿用前苏联模式，各行政区域均设有当地建筑设计单位，隶属于所属地政府建设主管部门直接管理。在该种经营模式的影响下，我国建筑设计行业在很长一段时期内具有明显的属地化经营特征。尽管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一系列行业规章制度的颁布实施以及应用型科研机构企业化转制的基本完成，建筑设计行业市场一体化已达到较高水平，但受历史发展特点的影响，少数区域地方保护主义仍不同程度存在，对行业整体的健康有序发展存在一定不利影响。

（三）行业特定的风险特征

1、行业周期波动及行业管理体制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建筑设计及其相关咨询服务，公司业务发展与房地产业有着密切的关系。房地产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有较强的相关性，若房地产业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建筑设计行业业务的发展，体现在开发商降低开发规模、放缓开发进度，导致建筑设计企业收入降低、设计周期拉长。另一方面，房地产业受到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为抑制房价过高，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通过限购、提高首付比例及提高贷款利率、缩减信贷规模等政策来抑制房地产投资需求，加大开发商的融资难度及融资成本，打击囤地、捂盘惜售等行为。上述政策一方面影响到开发商的开发规模和开发进度，另一方面使得开发商资金紧张，支付能力下降，导致建筑设计企业的应收账款催收难度加大。

未来如果房地产业受到宏观经济或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且不排除出现业绩下滑或亏损的可能。公司具有阶段性亏损但是富有市场前景。主要建立在公司在特殊厂房建设以及一贯的良好口碑。

为此公司不断的拓广业务的广度，以住宅、公共建筑项目为基础，大力发展工业、装修、景观项目，减小因某种项目单萧条，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2、收入的季节性不均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呈不均衡状态。受春节假期以及冬季不利于建筑施工等因素影响，开发企业通常在一季度有较长的调整期，进而导致一季度设计企业的营业收入往往在全年中占比较低。根据房地产行业惯例，开发企业往往希望能在四季度完成开工前的准备工作，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进而在春节假期前发出施工招标公告，春节假期后完成施工招标程序，确保在春节假期后能够顺利进入施工阶段，导致设计公司在四季度设计完成的工作量往往是全年最集中最大的，四季度的营业收入也相应会比较高。同时，公司收入确认主要依据业主方确认或政府审查，在时间上不具有连续性，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会呈现一定幅度的波动。公司采用年薪制度，刚性成本持续发生，可能存在某一季度出现收入较低、经营亏损的风险。

为此公司储备了一定量的资金，在出现收入较低、经营亏损的期间，使公司能够良好的运营，减小收入的波动为公司带来的影响。

3、已签订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设计合同会约定合同总额及各阶段设计费用的比例，并在合同签署时即收取一定比例的定金。由于大型项目设计周期通常在一年以上，客户在分阶段设计过程中可能会变更开发计划，划分地块进行分期开发或延期开发，甚至可能因为市场情况变化或自身资金原因中止或终止项目开发。因此，公司存在已签订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为此公司在签订的项目合同内容中，设置较详细的收费节点，公司可在项目或工作进行到一定程度的时候，收取相对应的设计费用，减小中止或终止合同对公司收入造成的影响。

4、设计项目持续获得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构成为跨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全国性房地产开发企业、区域性房地产开发企业及政府投资平台公司，客户根据其所开发项目与公司签署设计合同，双方合作往往具有离散性，即在一个地产项目设计工作完成后，客户即进入施工及运营环节，短期内可能不再与公司签订新的合同，因此公司客户变动较大。

在未来经营中，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设计合同，可能存在在手合同不足，人工成本刚性发生而导致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为此公司不断地拓展业务范围，努力寻找发掘潜在客户，并提供优质服务，争取长期合作，使公司的在手合同有一定的保证。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建筑设计行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包括国有设计院、境外设计企业以及其他民营设计企业。建筑设计行业受到资质等级、专业注册人员规模、经营业绩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目前的行业竞争格局为：少数拥有综合资质、人员规模较大、行业经验丰富的国有设计院占据领先地位；多数民营设计企业受资质、人才等因素影响，经营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公司在人力资源、项目经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在华东地区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但随着境外设计企业进军国内，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环境。

为此，公司将不断提升设计及服务质量，使老客户信赖的同时，也赢得新客户的认可，在业内树立良好的口碑和品牌，使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赢得先机。

1、自身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自身竞争优势

① 行业经验优势

由于工程建设领域设计技术、各专业集成配合要求非常高，技术经验竞争的差异往往也由此形成。工程建设方面的技术多属于实用性、灵活性、高效性的应用技术，其形成积累需要通过大量的工程实践和不断的技术创新来得以实现提升。

自公司成立以来，通过历年诸多的项目建设经验，公司在设计技术方面积累了非常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各专业配置齐全，在项目的具体实践过程中，培养、锻炼、凝聚了各专业大批人才，并具备长期优秀的配合默契，这使得公司在各专业集成方面技术优势明显。

凭借技术经验方面的优势，公司多次获得过各类奖项：

2013年 第十届中国创意策划年会年会—案例优胜奖

2013年 第十届中国创意策划年会年会—集体优胜奖

2013年 第十届中国创意策划年会年会—“新沂万华城”项目 中国创意设计金奖

2013年 第十届中国创意策划年会年会—中国年度创新企业

2011年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2011年度松江区先进企业（内资）

2013年 新桥镇私营经济领导小组—2012年度先进私营企业优胜奖

2013年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事务中心—“周浦敬老院改扩建工程”浦东新区2013年度建设工程设计质量 设备专业优秀奖

② 人才资源优势

人才资源是本领域的核心资源，公司目前有专业技术人员79人，其中，高级工程师20人，工程师17人，助理工程师26人。注册人员有12人，其中一级注册建筑师4人，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3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3人（包含给水排水2人，暖通空调1人），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1人。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人才资源的吸引、培养、激励，一直强调“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并在具体的制度、管理、考核、奖惩等方面时刻突出对人才的重视，在维持提升原有骨干人才的积极性的同时，时时注重不断吸纳新的人才加入，已形成了梯度完善、专业广泛的人才储备，丰富全面的人才资源，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证。

③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注重售后服务，赢得以往很多客户的好评，“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常年提供相对稳定的设计项目。公司客户里有相当一部分老客户，由于以前设计的项目满意度较高，公司在客户资源上有着较高优势。

（2）自身竞争劣势

① 市场竞争激烈

建筑设计服务目前在我国是市场发展较成熟的行业，目前利润率较高，准入门槛低，吸引了大批企业投入其中，市场竞争加剧，其未来发展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目前还处于成长阶段，对于行业风险不具有很强的抵御能力。随着行业的逐步发展成熟，相关管理法规逐步完善，利润率会有一定的下降。市场开拓

存在难度建筑设计行业是一个竞争较为激烈、经营主体非常分散的行业。公司开拓新市场所面临的困难主要包含两个方面：首先，公司规模及综合实力与国有设计院相比仍有较大差距，尤其是在承接一些政府大型项目方面还是存在天然缺陷，难以与国有设计单位相抗衡；其次，在传统优势地区（上海地区）之外，公司的知名度还有待提高，开拓新市场时还需面对具备区域优势的民营及外资设计企业，面临着一定的市场壁垒。

② 品牌方的战略变化的不确定性

大型老牌设计公司、国有设计院在管理经验、品牌认同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往往能为员工提供较为成熟的薪酬、福利保障，尤其是其丰富多样的业务资源对高端设计人才吸引力较强，人才聚集效应更强化了这种较为稳定的人才输送渠道，而公司为一家民营企业，财力有限，声誉提升需要更长时间的积累，在业内颇具特色的灵活年薪制也因宣传方面的欠缺而难以在短时间内为人所熟知。因此，公司在吸引国际、国内顶尖人才时，存在一定的劣势。

2、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情况介绍

自成立以来，公司的主要业务均集中于华东地区，来自华东地区的营业收入也增长迅速，因此，公司目前面对的主要竞争来自于华东市场，随着未来全国业务布局的展开，公司也将逐渐面对其他众多竞争对手。

1、国有设计院

企业名称	细分行业地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创建于 1950 年，中西部最大建筑设计院和重要国有骨干企业，行业中成立时间最早的大型甲级建筑设计院之一，西南地区领先的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国初期国家组建的六大区建筑设计院之一，是西北地区成立最早，规模最大的甲级建筑设计单位，西北地区领先的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以建筑设计为主的现代科技型企业，集团旗下拥有华东建筑设计研究总院、现代都市建筑设计院、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公司等 20 余家专业公司和机构，华东地区领先的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前身是成立于 1958 年的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是国内资质涵盖面最广的设计咨询集团之一，华东地区领先的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创立于 1953 年，是在城市建设和开发领域提供专业服务的大型建筑设计咨询机构，四川省内综合实力位于前列的国有建筑设计院

国有设计院一般发展历史较长、规模较大且享有较高的知名度，由于拥有数量庞大的专业人才、丰富的设计经验、齐备的专业设置，这些企业在承接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共建筑项目、特殊行业建筑项目中具备天然优势。

2、民营设计企业及外资、合资设计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住所	细分行业地位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80.00	杭州市湖墅南路501号迪尚商务大厦	成立于九十年代初，主要从事规划、建筑、风景园林、室内装饰、市政、智能化、幕墙、岩土工程、施工图审查、节能评估及交通评估等设计业务；浙江省内领先的民营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工业区深业泰然雪松大厦5层B座5a	成立于1996年，具有建筑设计甲级资质、城市规划甲级资质、市政（道路、桥梁、给水工程）乙级资质和风景园林乙级资质；广东省内领先的民营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CCDI(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1,2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2-10楼	成立于1994年，在建筑楼宇、轨道交通、产业等领域内提供咨询、建筑设计、建设管理和工程顾问等专业服务；广东省内领先的民营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山东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11号楼1-6层	前身为济南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是一家以建筑设计为核心的综合性工程服务企业集团；山东省内领先的民营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	成都市青羊区西玉龙街6号20楼	原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是中西部领先、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大型综合建筑设计服务企业，业务范围包括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工程设计、环境景观设计等，涵盖了居住、商业办公、酒店、文化教育、体育、医疗等不同的建筑类型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高科技厂房四层B厂房	成立于1993年，专注于城市规划、商业综合体、公共建筑、居住建筑和工业化住宅的设计和研发；广东省内领先的民营建筑设计企业之一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	上海市高科西路551号217室	成立于1997年，经过多年的高速发展，至今已拥有2000多名专业人才，是中国首批民营建筑设计公司之一，为500多家各行业的优质客户，提供全方位、全过程的设计服务
AECOM	AECOM业务涵盖建筑设计、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环境、能源、水务和政府服务等领域。AECOM在《工程新闻纪录》(ENR)2011年度设计公司500强排名中位列第一名，中国大陆地区主要工作地点为北京、重庆、广州、上海、深圳等城市		
ATKINS	成立于1938年，1996年在伦交所上市，是英国最大、世界排名前列的工程顾问公司，拥有约1.8万名技术人员，业务遍及全球，通过在香港、深圳、北京、上海、成都、重庆等设立的多家分支机构在中国开展业务		
AEDAS	为香港目前规模最大的建筑师楼，业务遍及亚洲、中东、欧洲及美洲，在北京、成都、上海设有办事处		
RTKL	成立于1946年，已经发展成目前有建筑、都市规划、结构工程、空调水电设备工程、室内设计、园景绿化设计等各种专业人才，提供多元性整体专业服务的世界性设计公司		
GENSLER	成立于1965年，是国际著名的建筑设计、规划与咨询公司，全球拥有46个办事处，通过香港、北京、上海开展中国业务		
CALLISON	成立于1975年，作为全球知名的建筑设计事务所在世界各地提供专业化的设计服务，包括商业综合体、购物中心、商店、办公、住宅和酒店设计，中国地区在北京、广州和上海设有办公场所		

在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的建筑设计行业，民营建筑设计企业完全按照市场运作，其垂直式、网络式管理模式保证了业务经营的灵活顺畅，也为客户服务意识的践行提供了基础，其市场竞争意识及成本控制意识较强，且人才管理及激励机制的调整也非常灵活，目前民营建筑设计企业吸引了越来越多的高端人才，未来在建筑设计市场的竞争中将更加活跃。

外资及合资建筑设计企业往往拥有知名国际品牌，其资源整合及研发能力较为突出，在承接高端项目方面具备明显优势。外资设计企业进入国内的时间早晚不一、形势多样，呈现出较强的竞争姿态，但由于知名外资设计企业偏重方案设计业务，且对国内施工法规及标准的熟悉程度弱于本土企业，目前其业务的广度及深度有限。

综上，公司机制灵活，行业经验丰富，有意愿并有能力吸引优秀的人才，注重服务品质，有一部分稳定和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当前经营较为稳定，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短期看，公司所在行业下游尤其是房地产业处于调整期，公司可能面临营业收入下滑、坏账风险。中长期看，伴随着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以及房地产市场进入成熟期，公司主业所在的建筑设计行业增速放缓，但市场依然稳定广阔。同时建筑设计行业市场份额高度分散，当前还存在地域限制，未来优秀的建筑设计企业会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打破区域性限制，提高市场份额，优质企业有较好的投资前景。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广申有限根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按其规定及时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虽然治理结构较为简单，但仍能有效地进行决策，保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广申股份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股东大会参考上市公司要求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通过了《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办法》、《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三会的权限、职责，规定了会议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具体条款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广申建筑成立后，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5 次、监事会 1 次。公司能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做到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记录、保管会议文档，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书面文件内容完整，保存较好。

现任董事、监事均为创立大会时经股东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第一届，均尚在任期内，未发生换届选举。待本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之后，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换届。

公司董事会参与对公司的战略目标制定，今后将及时检查其执行情况，并以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形式对管理层业绩进行评估。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关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表决权回避制度。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的职权和监督手段规定明确具体，有利于保障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参与监事会会议，充分表达意见，切实维护基层职工的利益。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治理架构及决策机制，并得到有效的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必要的治理文件体系，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权责分明。公司三会能够正常发挥作用。公司管理层将在公司发展壮大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构建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公司目前的治理机制健全、有效。”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当地工商局、税务管理部门等部门等出具了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了公司总部员工的社保缴纳记录，公积金中心出具了公司总部员工的公积金缴纳记录，显示均为正常缴纳。公司出具《管理层关于公司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控股股东上海焯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小晖，翁冬梅、顾斌荣为一致行动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近两年内涉及诉讼，仲裁等事物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报告期内存在一个已审理结束但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案件,该诉讼案件公司为原告诉请被告方支付公司人民币 1,249,319 元,主审法院 2015 年 04 月 15 日已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胜诉,并要求被告方支付相应的款项,目前公司已申请了财产保全程序,被告方一处房产已被查封,该诉讼公司应该能顺利执行并得到偿付。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

(一) 业务独立

公司自设立以来,致力于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分别设立了营销部、销售部、售后服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采购部、生产运营部、技术研发部、技术管理部门、财务部,公司具备独立的对外提供相应设计产品的能力,经营决策独立于股东或关联方。公司自主开展业务,以自己的名义对外签订合同,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自设立之日起业务保持独立。

在报告期内,苏小晖、翁冬梅、顾斌荣共同控制的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原经营范围存在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相重叠之情况,为避免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2015 年 3 月 22 日苏小晖、翁冬梅、顾斌荣发起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股东会召开后通过了股东会决议,同意修改了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经营范围由原来的经营范围:景观设计,室内装璜设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工程设计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销售办公用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器材(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变更为:工程设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并通过了相应的章程修正案,截止到报告期末,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已完成了上述的工商变更手续并获取了新的营业执照,至此,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已不存在与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资产独立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原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主要资产为办公设备，公司对该等设备均为购买获得，权利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自有的房屋、土地使用权等，公司目前所使用的房屋均为租赁使用，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真实、有效，可以合法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等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分公司员工未缴纳公积金的问题，公司已经积极落实解决该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还出具了承诺，该公积金问题未解决前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担。

（四）财务独立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成立后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五）机构独立

公司组织结构健全，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运作。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小晖先生，顾斌荣先生、翁冬梅女士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小晖先生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还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份；顾斌荣先生、翁冬梅女士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份，具体情况请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中“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相关内容。经核查，本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叠。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实际控制人对其控制的公司进行了梳理，明确关联企业的业务发展方向，以保证公司正常公平的开展业务，与公司经营范围相近的关联公司未来具体业务划分如下：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未来业务定位于建筑设计咨询业务，将只提供咨询业务不再出具实际施工设计方案与图纸，且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也无设计施工相关的资质，故上海煊境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竞业关系。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小晖先生，一致行动人顾斌荣先生、翁冬梅女士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承诺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承诺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本承诺函不可撤销。”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上海焯境、苏小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苏小晖、顾斌荣、翁冬梅，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苏小晖、顾斌荣、翁冬梅、吕申婴、孙铁军、徐红、陆俊、施春雷、孙忆、王爱君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不利用股东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做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公司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严格按照上述一到六条约定规范公司与自身控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规范公司与自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一) 本人及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本人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直系亲属持股或间接持股情况
1	苏小晖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0,000	1.00%	苏小晖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95% 的出资额； 苏小晖夫人翁冬梅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 的出资额。
2	顾斌荣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顾斌荣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 的出资额。
3	孙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	孙铁军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 的出资额。
4	吕申婴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吕申婴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 的出资额。
5	翁冬梅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	翁冬梅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 的出资额； 翁冬梅丈夫苏小晖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95% 的出资额。
6	徐红	监事会主席	0	0.00	徐红持有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 的出资额。
7	陆俊	监事	0	0.00	-
8	施春雷	职工监事	0	0.00	-
9	王爱君	董事会秘书	0	0.00	-
10	孙忆	财务负责人	0	0.00	-
11	薛军	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
合计			80,000	1.00	

(二) 相互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苏小晖与翁冬梅为夫妻关系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重要协议

公司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防止上述人员泄露公司商业秘密。除此之外，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其他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2、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小晖先生、顾斌荣先生和翁冬梅女士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五、同业竞争情况”之相关内容。

（2）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签订各类存在竞业禁止的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服务合同等其他相类似的合同。本人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	苏小晖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法人代表 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事务合伙人
2	顾斌荣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寰丰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 上海信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监事 上海嘉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监事
3	孙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无
4	吕申婴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无
5	翁冬梅	董事、副总经理	无

6	徐红	监事会主席	无
7	陆俊	监事	无
8	施春雷	职工监事	无
9	王爱君	董事会秘书	无
10	孙忆	财务负责人	无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关联企业领取薪酬。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8月5日，广申有限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为苏小晖；设监事一名，为吕申婴；设总经理一名，为姚欣。2014年8月6日广申有限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总经理变更为苏小晖；监事变更为徐红；至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之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再发生变化。

广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董事会，共五名董事，董事会成员为苏小晖、顾斌荣、孙铁军、吕申婴、翁冬梅，董事长为苏小晖；股份公司的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5年03月27日起。

公司近两年管理层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持续稳定。

（二）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共 3 名，监事会成员为徐红、陆俊、施春雷。

2014 年 08 月 0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监事由吕申婴变更为徐红，并于 2014 年 08 月 18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2015 年 03 月 2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徐红、陆俊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施春雷一起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红为监事会主席。以上事项于 2015 年 03 月 27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目前公司总经理为苏小晖，副总经理为顾斌荣、孙铁军、吕申婴、翁冬梅；董事会秘书为王爱君，孙忆为财务负责人。

2014 年 08 月 0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临时股东会，全体新股东一致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总经理由姚欣变更为苏小晖，并于 2014 年 08 月 18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2015 年 03 月 22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苏小晖为总经理；顾斌荣、孙铁军、吕申婴、翁冬梅为副总经理；王爱君为董事会秘书、孙忆为财务负责人。并于 2015 年 03 月 27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 2014 年变更了公司总经理与监事外，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持续稳定。

九、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建立三会管理制度，也未建立关联交易、重大投资等管理制度，公司仅会就经营问题召开股东会。有限公司阶段，除涉及股权变更、增加注册资本、经营地址变更等需要工商变更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重大事项的决策决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并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董事、监事。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至今，公司的重要事项决议主要是为股份公司制度完善的需要而做出的，这些决议都能得到很好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请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管理层已经出具声明，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控制并规范可能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目前不存在与其他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今后如有关联交易事项，将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制度规范管理。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M74）”中的“M7482 工程勘察设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M74）。

根据2012年由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归类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M74-专业技术服务业”。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代码为M7482。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年本（2013修订）》规定，公司业务属于该目录中鼓励类产业“三十二、商业服务业”之“3、工程咨询服务”。公司业务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和鼓励发展行业。

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限制发展的行业、业务。

公司现有股东均为中国境内自然人与法人，公司股东均具有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外籍股东投资的情况，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产业目录或其它政策规范的要求适用的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归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管理，并接受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的监督管理和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的自律性管理。

根据 2011 年 7 月住建部印发《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这是“十二五”期间，推动建筑业改革、发展提升的一份纲领性文件。提出：“支持大型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通过推进政府投资工程组织实施方式的改革，出台有关政策，引导推动有条件的大型设计、施工企业向开发与建造、资本运作与生产经营、设计与施工相结合方向转变。”。随着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基本建设规模仍将持续增长，经济全球化继续深入发展，为建筑业“走出去”带来了更多的机遇。十二五时期，对国内宏观经济和建筑业来讲是更高层次、更高水平和更大规模发展的时期，而从世界经济形势来看是后危机时期，准确把握建筑市场的发展变化，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是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行业发展的紧迫任务。在北京奥运、上海世博和广州亚运这些大型的热点建设项目后，我国建筑市场将由点向面展开：各类级别的开发区（经济区）增加或扩大；城镇建设量加大；高速铁路网建设密集；地铁市政建设持续升温。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建设大舞台。“十二五”时期仍然是建筑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公司行业具有可持续发展性，公司所处产业面临的政策相对稳定，变化风险不大。

公司目前不存在特许经营权，公司目前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资质、许可、认证相关文件的规范内容与要求如下：

公司拥有一项业务资质为公司开展业务必须具备的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放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证书编号：A131000815），资质等级为：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许可范围：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最新版本的资质证书在 2015 年 6 月 15 日获得，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地域范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范围内均可进行相应的设计业务。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第六条，取得工程设计行业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接相应行业相应

等级的工程设计业务及本行业范围内同级别的相应专业、专项（设计施工一体化资质除外）工程设计业务。

公司已取得了相应的经营资质、公司可以在该资质规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之内合法合规地开展正常业务，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会计师事务所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没有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出具了瑞华专审字（2015）31050005 号审计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31050052 号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范围

公司无控制比例大于 50%或者虽不足 50%但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无编制合并报表情况。

（三）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4,793.20	9,799,966.31	2,644,669.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91,233.64	3,605,657.77	5,230,715.02
预付款项	193,595.16	43,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5,059.05	1,356,143.73	1,306,57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895.05		140,139.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000.00	5,525,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922,576.10	14,887,767.81	14,847,100.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9,696.06	400,896.99	687,149.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4,117.34	355,207.37	381,289.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750.00	183,712.50	519,66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749.83	97,176.47	88,882.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4,313.23	1,036,993.33	1,676,989.89
资产总计	13,846,889.33	15,924,761.14	16,524,090.50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8,513.00	218,543.00	661,927.00
预收款项	2,224,000.00	1,270,000.00	2,709,94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7,811.60	2,615,388.06	2,327,156.96
应交税费	528,945.36	1,085,340.32	870,608.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5,000.00	1,641,038.70	2,222,397.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64,269.96	6,830,310.08	8,792,035.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764,269.96	6,830,310.08	8,792,035.90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4,451.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445.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31.69	985,005.95	-267,945.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82,619.37	9,094,451.06	7,732,054.6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082,619.37	9,094,451.06	7,732,054.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846,889.33	15,924,761.14	16,524,090.5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95,416.71	43,101,620.51	34,908,289.34
减：营业成本	6,176,207.68	31,581,604.16	25,301,615.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599.81	519,474.11	367,847.60
销售费用	173,304.81	1,320,639.07	1,474,844.39
管理费用	1,798,450.15	8,633,098.48	8,959,298.20
财务费用	-1,949.60	-6,887.55	-10,031.92
资产减值损失	14,293.47	33,176.10	-132,761.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0.47	66,449.72	67,44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099.14	1,086,965.86	-985,080.09
加：营业外收入	352,000.00	671,313.00	1,253,39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3.13	218.08	4,828.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9.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777.73	1,758,060.78	263,481.39
减：所得税费用	84,609.42	395,664.32	241,960.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	0.17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56,543.99	45,332,068.01	39,775,913.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375.02	1,115,229.55	2,282,91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0,919.01	46,447,297.56	42,058,83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2,581.54	15,610,104.83	12,918,330.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4,486.01	19,501,646.05	15,686,860.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2,424.72	2,662,440.10	2,322,37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490.32	6,721,754.89	6,160,11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9,982.59	44,495,945.87	37,087,67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063.58	1,951,351.69	4,971,152.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47	66,449.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442.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00.00	21,06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390.47	21,128,449.72	68,264.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00.00	304,504.40	699,34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00.00	15,620,000.00	5,5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00.00	15,924,504.40	6,224,34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90.47	5,203,945.32	-6,156,08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5,173.11	7,155,297.01	-1,184,929.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9,966.31	2,644,669.30	3,829,59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4,793.20	9,799,966.31	2,644,669.30

2015年1-3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09,445.11	985,005.95	9,094,45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109,445.11	985,005.95	9,094,45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4,451.06	-109,445.11	-996,837.64	-11,831.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31.69	-11,831.6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094,451.06	-109,445.11	-985,005.95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9,445.11		-109,445.11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094,451.06		-985,005.95	109,445.11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1,094,451.06		-11,831.69	9,082,619.37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67,945.40	7,732,05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			-267,945.40	7,732,05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445.11	1,252,951.35	1,362,39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2,396.46	1,362,396.4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445.11	-109,445.11	
1、提取盈余公积			109,445.11	-109,445.1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109,445.11	985,005.95	9,094,451.06

2013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89,466.23	7,710,53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289,466.23	7,710,53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20.83	21,52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520.83	21,520.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67,945.40	7,732,054.60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情况如下：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下同）的规定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

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7、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2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除应收子公司款项外）一起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组合	将子公司的应收款项划分为一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组合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组合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

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持股比例减少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剩余投资,并按处置投资的比例将以前在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结转至当期损益。

持股比例增加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按照新的持股比例对投资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在新增投资日,新增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前述原则处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新增投资时的原账面价值与按增资后持股比例扣除新增持股比例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不含) 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本章之“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本章之“一、公司报告

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1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按照本章之“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固定资产残值率均为5%。分类的折旧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3	0.00	33.33
运输设备	4	0.00	25.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按照本章之“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③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按照本章之“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资本化条件具体为：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②有意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销售它。③该无形资产可以产生可能未来经济利益。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对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可以可靠地计量。

(4)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开发商品房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开发成本；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自用某项目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单独进行摊销。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章之“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6、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4)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该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先计入到递延收益，然后再按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0、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1、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2、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25、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 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营造了积极良好的控制环境，内部控制的设计健全、有效。公司内控制度健全、有效，会计核算规范。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384.69	1,592.48	1,652.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08.26	909.45	77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08.26	909.45	773.21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14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14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41%	42.89%	53.21%
流动比率（倍）	2.71	2.18	1.69
速动比率（倍）	2.65	2.17	1.67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99.54	4,310.16	3,490.83
净利润（万元）	-1.18	136.24	2.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8	136.24	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7	85.91	-9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57	85.91	-91.38
毛利率（%）	22.75%	26.73%	27.52%
净资产收益率（%）	-0.13	16.19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03	10.21	-0.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17	0.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17	0.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3	9.15	5.14
存货周转率（次）	126.18	450.72	36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4.91	195.14	497.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24	0.62
----------------------	-------	------	------

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机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

每股净资产（元）=股东权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总股本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3年、2014年和2015年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27.52%、26.73%和22.75%，2013年到2014年毛利率连续保持稳步增长，2015年1-3月有所下降，但总体波动不大。

2015年1-3月毛利略有下滑，主要原因为一季度因受到房地产行业调控和季节性因素影响，有若干项目处于搁置状态。为保持设计团队的稳定，将搁置项目的设计人员调配的目前在建的项目中，此举导致了在建项目的人工费用增加，项目的毛利率下降。该现象在人员和项目较多的上海总部和成都分公司尤为明显。目前部分搁置状态项目已在4-5月复工，后期将有一定增幅。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3月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27%、16.19%和-0.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12%、10.21%和-3.03%；2013年、2014年和2015年3月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03元、0.17元和-0.001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分别为0.003元、0.17元和-0.001元。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为客户提供建筑工程设计服务业务，业务涵盖各类住宅、城市综合体、公共建筑及规划、景观、室内设计等设计类别。公司本部自成立以来一直立足于上海，辐射华东地区，在华东地区培养了一批长期稳定的客户群。2012年之后，公司出于全国布局的战略角度，借西部开发的契机选择西南为突破口，先后开设了成都和贵州两家分公司，经过两年多的运行，西南逐步成为公司继华东之后的另一大市场。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2013年由于启动分公司的投入而呈现了较低的水平，进入2014年，随着市场布局的稳定，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净资产收益率有较大回升。2014年10月之后房地产行业调控加强，此影响在2015年上半年得以体现，公司2015年1-3月净资产收益率受此影响滑落，预计二季度之后随着房地产市场的回暖，以及城镇化的不断推进，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将同步持续增长，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盈利前景将有更大的空间。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53.21%、42.89%和34.4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健，资产负债率总体保持平稳，公司目前无银行贷款，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3月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69、2.18和2.71，速动比率分别为1.67、2.17和2.65。上述两项财务指标平稳，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都在1.5以上，公司偿债能力较强，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14、9.15和1.83。受惠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客户群和一直以来良好的营运能力及客户关系，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在行业中保持较好水平。平均收账期短，坏账损失少，资产流动快，偿债能力强。

由于设计行业的行业特点，几乎不存在存货。公司的少量存货为报告期末对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项目前期劳务成本，一般在短期内会确认结转成本或费用。2013年、2014年和2015年3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61.09、450.72和126.18。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62、0.24和-0.31。公司于2013年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当年回款金额有较大增长，现金流量净额也较高；2014年开始应收账款趋于稳定后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为0.24，2015年1-3月出现负值是由于设计行业年初回款少的行业特点所致，预计年底将回升至比2014年略有增加。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提供设计服务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公司支付的项目咨询、劳务采购、业务分包、图文制作等辅助服务费、房屋租赁费等。（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所支付的员工工资、奖金、福利、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3）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1、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56,543.99	45,332,068.01	39,775,91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375.02	1,115,229.55	2,282,91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0,919.01	46,447,297.56	42,058,83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2,581.54	15,610,104.83	12,918,330.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4,486.01	19,501,646.05	15,686,860.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2,424.72	2,662,440.10	2,322,37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490.32	6,721,754.89	6,160,11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9,982.59	44,495,945.87	37,087,67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063.58	1,951,351.69	4,971,152.60

公司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以下原因造成：1、2014年度公司收入增加819万，同比增加23%。同时公司于2013年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当年回款金额有较大增长，现金流入量也较高，2014年开始应收账款趋于稳定后，回款绝对值小于2013年度，造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额为439万，同比增加10%，低于营业收入增长比例。2、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关的人工及项目分包等主要成本费用也随之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额为741万，同比增加20%。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波动具有合理性。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两者的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净利润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93.47	33,176.10	-132,761.04
固定资产折旧	90,700.93	380,271.80	314,981.79
无形资产摊销	11,090.03	44,266.83	30,218.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62.50	335,956.36	271,38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47	-66,449.72	-67,44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3.36	-8,294.03	33,19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895.05	140,139.35	-140,139.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379.82	1,499,314.36	2,363,04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6,040.12	-1,769,425.82	2,276,539.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063.58	1,951,351.69	4,971,152.60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收回用于国债逆回购交易的资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1）用于国债逆回购交易的资金。（2）增加购置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

报告期内，公司无筹资活动。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具体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5、设计费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均为设计费收入，设计费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成本确认原则：按实际已发生的项目成本确认当期成本。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1、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 时间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设计费	7,995,416.71	100.00%	43,101,620.51	100.00%	34,908,289.34	100.00%
合计	7,995,416.71	100.00%	43,101,620.51	100.00%	34,908,289.34	100.00%

在报告期，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总额同比2013年增加819,3331.17元，上升23.47%。其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2012年之后，公司出于全国布局的战略角度，借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契机选择西南为突破口，先后开设了成都和贵州两家分公司，经过近两年的运行，西南逐步成为公司继华东之后的另一大市场。为公司营收增长打下了基础。同时，公司内部不断提高自身管理水平，加强企业的内部控制。根据自身的情况，建立一套科学、完善的人事录用管理制度，加强对设计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培训。报告期内，设计费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100%。

营业收入按照公共建筑类、居住建筑类、工业建筑类、装饰工程类等四个类型的设计费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元

时间 类型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共建筑类	2,837,082.89	35.48%	19,067,284.98	44.24%	17,962,430.42	51.46%
居住建筑类	3,968,200.55	49.63%	19,185,842.47	44.51%	9,570,424.82	27.42%
工业建筑类	18,199.31	0.23%	2,931,464.52	6.80%	2,826,910.58	8.10%
装饰工程类	1,171,933.96	14.66%	1,917,028.54	4.45%	4,548,523.52	13.03%
合计	7,995,416.71	100.00%	43,101,620.51	100.00%	34,908,289.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以公共建筑和居住建筑类的设计费收入为主，两者合计稳定在收入总额的80%-90%左右。

2、按销售地区分类

单位：元

时间 地区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3,304,166.34	41.33%	28,597,428.76	66.35%	25,966,902.23	74.39%
东北地区			433,018.87	1.00%	2,290,456.58	6.56%
华北地区	409,716.98	5.12%	248,773.59	0.58%		
华南地区			206,224.31	0.48%	5,000.00	0.01%
西南地区	4,281,533.39	53.55%	13,481,080.64	31.28%	6,300,081.48	18.05%
西北地区			80,188.68	0.19%	80,188.68	0.23%
华中地区			54,905.66	0.13%	265,660.37	0.76%
合计	7,995,416.71	100.00%	43,101,620.51	100.00%	34,908,289.34	100.00%

公司从成立以来一直立足于上海，辐射华东地区，在华东地区培养了一批长期稳定的客户群。报告期内，华东地区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是公司最重要的业务趋于。

2012 年之后，公司出于全国布局的战略角度，借西部开发的契机选择西南为突破口，先后开设了成都和贵州两家分公司，经过两年多的运行，西南逐步成为公司继华东之后的另一大市场。

2013 年度，主要项目分布在华东地区、西南地区，如：华东地区主要执行了老西门中华新城城北地块、丰树闵行商业园、奉贤区看守所等设计项目合同，并确认收入；西南地区主要执行了大龙经济开发区 2013 年公租房建设、长城国际酒店、兴发·龙溪谷等设计项目合同，并确认收入。2014 年度，主要项目分布在华东地区、西南地区，如：华东地区主要执行了祝桥二期 4 号地块配套商品房、老西门中华新城城北地块、丰树闵行商业园、Wind 咨询总部大厦、三八河商品住宅项目、新发展新兴楼重建工程等设计项目，并确认收入；西南地区主要执行了多彩贵州城工程设计、六盘水体育中心建设项目地下车库及总图工程设计、金海·南城首座、中玮海润城等设计项目合同，并确认收入。2015 年 1-3 月，主要项目分布在华东地区、西南地区，如：华东地区主要执行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城市分中心外观和室内装修设计项目、宜昌滨江新城项目、上海外高桥国际机床中心（二期）等设计项目合同，并确认收入；西南地区主要执行了贵州司法警官学校迁建项目、金海·南城首座、长林国际广场一期等设计项目合同，并确认收入。

（三）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图文制作	850,320.14	13.77%	4,868,130.03	15.42%	2,980,904.91	11.78%
设计费	1,998,308.15	32.35%	9,166,389.88	29.02%	10,302,763.18	40.72%
工资性支出	3,208,103.58	51.94%	15,886,910.39	50.30%	10,517,469.07	41.57%
其他	119,475.81	1.94%	1,660,173.86	5.26%	1,500,477.99	5.93%
合计	6,176,207.68	100.00%	31,581,604.16	100.00%	25,301,615.15	100.00%

建筑设计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其主要成本为工资性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成本总额及其占成本的比例均呈上升趋势。一方面，随公司业务量的不断增长，公司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另一方面，为保持团队的稳定，留住核心员工，公司员工的薪酬及其福利逐年上涨。

设计费支出，是指公司根据项目的差异化需求，向其他企业或专业机构进行

项目咨询、劳务采购以及业务分包所产生的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劳务性支出根据项目需求而变动。

图文制作费，是指与设计业务相关的物料消耗、晒图费、打图、装订费、效果图设计制作费、模型设计制作费等成本，该部分成本随公司业务量的变化而变化，各个项目之间的该项费用差异较大，属于不规则变动成本。

其他成本主要是项目设计人员所发生的办公费、会务费、差旅费、通讯费、培训费、图书资料费、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内，该项费用总体占比较小。

（四）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

公司报告期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如下：

1、按产品分类

（1）毛利构成明细

单位：元

时间 产品类别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设计费	7,995,416.71	6,176,207.68	22.75%	43,101,620.51	31,581,604.16	26.73%	34,908,289.34	25,301,615.15	27.52%

报告期内，设计费收入毛利率在2013、2014年度均维持在27%左右，2015年1-3月毛利略有下滑，整体波动较小。

公司作为一家以建筑设计为主的现代科技型公司，业务领域主要为建筑行业，形成以建筑设计为核心的包含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也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和行业应用优势。综合整个行业的相关情况，公司的毛利率属于合理范围内。

（2）毛利率波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长比率
综合毛利率	22.75%	26.73%	27.52%	-2.88%
设计费毛利率	22.75%	26.73%	27.52%	-2.88%

公司业务涉及的服务类型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全专业全过程的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公司整体毛利率主要受到房地产行业景气度和季节性因素等影响，各期的毛利率波动较平稳。

1、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整体毛利率在 2013、2014 年度均维持在 27%左右，2015 年 1-3 月毛利略有下滑，主要原因为一季度因受到房地产行业调控和季节性因素影响，有若干项目处于搁置状态，为保持设计团队的稳定，搁置项目的设计人员人工费用保持不变，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

2、主要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由于公司业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全专业全过程的建筑工程设计服务，主要业务毛利率变动原因同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2、按销售地区分类

单位：元

时间 地区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华东地区	3,304,166.34	2,632,884.30	20.32%	28,597,428.76	20,041,265.08	29.92%	25,966,902.23	18,628,188.04	28.26%
东北地区				433,018.87	307,351.07	29.02%	2,290,456.58	1,765,203.89	22.93%
华北地区	409,716.98	362,135.27	11.61%	248,773.59	166,443.96	33.09%			
华南地区				206,224.31	149,656.74	27.43%	5,000.00	3,565.73	28.69%
西南地区	4,281,533.39	3,181,188.11	25.70%	13,481,080.64	10,832,758.13	19.64%	6,300,081.48	4,693,484.85	25.50%
西北地区				80,188.68	51,316.90	36.00%	80,188.68	49,841.76	37.84%
华中地区				54,905.66	32,812.28	40.24%	265,660.37	161,330.88	39.27%
合计	7,995,416.71	6,176,207.68	22.75%	43,101,620.51	31,581,604.16	26.73%	34,908,289.34	25,301,615.15	27.52%

报告期内，各地区毛利率在 2013、2014 年度均维持稳定，2015 年 1-3 月毛利略有下滑。主要是房地产行业调控和季节性因素影响。

在各区域之间，华东地区由于市场相对成熟，波动较小，东北、华北、西北和华中项目规模较小，毛利率稍高；西南地区毛利波动较大，原因是公司本部从 2012 年之后，公司出于全国布局的战略角度，借西部开发的契机选择西南为突

破口，先后开设了成都和贵州两家分公司，经过两年多的运行，西南逐步成为公司继华东之后的另一大市场。两家分公司设立之初，由于该地区市场资源短缺和原有的设计市场区域性保护壁垒，2013-2014年毛利率较低，进入2015年后，市场拓展和项目经营逐渐走上正轨，毛利率上升趋于正常，同时由于个别项目，基于业主对公司服务的认可，在商务谈判中取得了略高于平均水平的市场价格，故2015年1-3月毛利率上升较多。

综合整个行业的相关情况，公司的毛利率属于合理范围内。

（五）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7,995,416.71	43,101,620.51	34,908,289.34	23.47%
营业成本	6,176,207.68	31,581,604.16	25,301,615.15	24.82%
毛利	1,819,209.03	11,520,016.35	9,606,674.19	19.92%
综合毛利率	22.75%	26.73%	27.52%	-2.88%
营业利润	-279,099.14	1,086,965.86	-985,080.09	210.34%
利润总额	72,777.73	1,758,060.78	263,481.39	567.24%
净利润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6230.5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831.69	1,362,396.46	21,520.83	6230.59%

报告期内，2014年度营业收入比2013年增加了23.47%，主要原因如下：
华东地区及西南地区2014年执行的设计项目合同，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

2014年度毛利率与2013年度毛利率基本持平，维持在27%左右。2015年1-3月毛利率略有下滑。主要是因为受到房地产行业调控和季节性因素影响。

2014年度营业利润比2013年增加约207万元，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相关的费用得到了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1,831.69元、1,362,396.46元、21,520.83元；毛利分别为1,819,209.03元、11,520,016.35元、9,606,674.19元；公司2015年1-3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22.75%、26.73%及27.52%，公司整体毛利率在2013、2014年度均维持在27%左右，2015年1-3月毛利略有下滑（23%）。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比2013年增加8,193,331.17元，公司2014年度毛利比2013年增加1,913,342.16元，2014年度营业利润比2013年增加2,072,045.95元。2014年

度、2013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1,320,639.07元和1,474,844.39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06%和4.22%，2014年度、2013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8,633,098.48元和8,959,298.20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0.03%和25.67%，总体呈下降趋势，表明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但总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处于相对较高水平。主要原因如下：①2014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2013年度减少154,205.32元、326,199.72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的交通费用等费用下降导致，2014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交通费用较2013年度减少合计514,718.42元。2013年度公司为了拓展外省市的业务，前期费用投入较多，故2013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相对于2014年度相比较为高。②2013年的前期投入在2014年取得了成效。2014年华东地区及西南地区执行的设计项目合同较2013年度大幅增加，导致2014年华东地区及西南地区的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9,811,525.69元。上述两个原因造成报告期内2014年的营业利润及净利润比2013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③2015年1-3月净利润金额下滑，主要变动原因包括：2014年10月之后房地产行业调控加强，房地产行业调控影响在2015年上半年得以体现，若干项目处于搁置状态。同时季节性因素（设计行业1-3月属于行业淡季）的影响，也有若干项目处于搁置状态，故2015年1-3月收入相对较少。为保持设计团队的稳定，将搁置项目的设计人员调配到正在实施的项目中，从而导致正在实施的项目的人工成本增加，项目毛利、净利润下降。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7,995,416.71	43,101,620.51	34,908,289.34	23.47%
销售费用	173,304.81	1,320,639.07	1,474,844.39	-10.46%
管理费用	1,798,450.15	8,633,098.48	8,959,298.20	-3.64%
财务费用	-1,949.60	-6,887.55	-10,031.92	-31.34%
期间费用合计	1,969,805.36	9,946,850.00	10,424,110.67	-4.58%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2.17%	3.06%	4.22%	-27.48%
管理费用/主营收入	22.49%	20.03%	25.67%	-21.96%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02%	-0.02%	-0.03%	-44.39%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4.64%	23.08%	29.86%	-22.72%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10.46%。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3 年完成对分公司的初步布局，市场拓展费用大幅下降。

由于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对费用支出的有效控制。因此 2014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比 2013 年减少 3.64%。公司管理日趋稳定，管理费用整体可控，效率在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包括为银行手续费及利息收入，2014 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 2013 年减少 31.34%。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度的业务收入明显增加，银行存款计息日均余额明显高于 2013 年度，致使银行利息高于 2013 年度。

总体来说，公司收入、成本、费用配比较合理。

（七）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无。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000.00	670,151.00	1,248,3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6.87	943.92	791.04
小计	351,876.87	671,094.92	1,248,56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000.00	167,828.25	313,192.61
合计	263,876.87	503,266.67	935,368.87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形成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详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350,000.00	540,000.00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扶持资金		109,327.00	1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教育费扶持资金		20,824.00	30,801.00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补贴			51,58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0,000.00	670,151.00	1,248,390.00	

(九) 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应税额按应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3%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1、增值税：(1) 公司本部：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 成都分公司：2014 年 12 月 1 日前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 3%；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 南昌分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应税收入按 3% 的税率计缴税款。

2、营业税

贵州分公司：应税收入按 5% 的税率计缴税款。

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1) 公司本部：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河道管理费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 计缴。

(2) 成都分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3) 贵州分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4) 南昌分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税收优惠。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公司报告期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77,451.73	187,093.38	476,836.55
银行存款	7,263,604.23	9,612,526.16	2,167,242.70
其他货币资金	83,737.24	346.77	590.05
合 计	7,424,793.20	9,799,966.31	2,644,669.30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987,266.99	61.55	149,363.35	2,837,903.64
1 至 2 年	1,761,300.00	36.29	176,130.00	1,585,170.00

2至3年	85,200.00	1.76	17,040.00	68,16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0,000.00	0.41	20,000.00	0.00
合计	4,853,766.99	100.00	362,533.35	4,491,233.64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634,287.13	67.78	131,714.36	2,502,572.77
1至2年	1,171,250.00	30.13	117,125.00	1,054,125.00
2至3年	61,200.00	1.57	12,240.00	48,96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0,000.00	0.51	20,000.00	0.00
合计	3,886,737.13	100.00	281,079.36	3,605,657.77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211,089.49	94.21	260,554.47	4,950,535.02
1至2年	300,200.00	5.43	30,020.00	270,180.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20,000.00	0.36	10,000.00	10,000.00
5年以上				
合计	5,531,289.49	100.00	300,574.47	5,230,715.02

报告期间公司货款回笼情况总体较好，应收债权资产质量较好，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存续期较短，回收情况良好，并按规定会计政策和估计提取了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纳赛诺科技(句容)有限公司	设计费	800,000.00	1-2年	16.48	80,000.00
2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455,372.80	1年以内	9.38	22,768.64
3	金海企业金海地产分公司	设计费	452,102.00	1年以内	9.31	22,605.10
4	长林肉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312,000.00	1年以内	6.43	15,600.00
5	淮南市恒润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300,000.00	1-2年	6.18	30,000.00
合计			2,319,474.80		47.78	170,973.74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纳赛诺科技(句容)有限公司	设计费	800,000.00	1-2 年	20.58	80,000.00
2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495,000.00	1 年以内	12.74	24,750.00
		设计费	5,250.00	1-2 年	0.14	525.00
3	淮南市恒润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300,000.00	1 年以内	7.72	15,000.00
4	江西省核工业金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费	290,000.00	1 年以内	7.46	14,500.00
5	绵阳铜锣湾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费	288,500.00	1 年以内	7.42	14,425.00
合计			2,178,750.00		56.06	149,200.00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40,000.00	1 年以内	20.61	57,000.00
2	上海龙兴房产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840,000.00	1 年以内	15.19	42,000.00
3	四川兴事发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822,723.00	1 年以内	14.87	41,136.15
4	纳赛诺科技(句容)有限公司	设计费	800,000.00	1 年以内	14.46	40,000.00
5	连卡佛百货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设计费	385,000.00	1 年以内	6.96	19,250.00
合计			3,987,723.00		72.09	199,386.15

3、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三) 预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93,595.16	100.00	43,000.00	100.00	0.00	100.00

合计	193,595.16	100.00	43,000.00	100.00	0.00	100.00
----	------------	--------	-----------	--------	------	--------

2、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1	张兵	115,000.00	1 年以内	59.40	装修费
2	四川国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0,000.00	1 年以内	20.66	审图费
3	四川山野规划有限公司	29,000.00	1 年以内	14.98	设计费
4	绵阳市万生彩色酒店有限公司	7,500.00	1 年以内	3.88	房租
5	中石化销售公司绵阳分公司	2,095.16	1 年以内	1.08	加油费
合 计		193,595.16		100.0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1	成都上柏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	1 年以内	58.14	设计费
2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君怡酒店	18,000.00	1 年以内	41.86	房租
合 计		43,000.00		100.00	

3、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09,319.00	58.25	10,465.95	198,853.05
1至2年				-
2至3年	150,000.00	41.75	30,000.00	120,000.00
合计	359,319.00	100	40,465.95	318,853.0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64,319.00	36.49	18,215.95	346,103.05
1至2年	374,105.20	37.47	37,410.52	336,694.68
2至3年	260,000.00	26.04	52,000.00	208,000.00
合计	998,424.20	100	107,626.47	890,797.7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79,105.20	69.01	28,955.26	550,149.94
1至2年	260,000.00	30.99	26,000.00	234,000.00
合计	839,105.20	100	54,955.26	784,149.94

2、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396,206.00	100.00	-	396,206.00
合计	396,206.00	100.00	-	396,206.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465,346.00	100.00	-	465,346.00
合计	465,346.00	100.00	-	465,346.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522,427.00	100.00	-	522,427.00
合计	522,427.00	100.00	-	522,427.00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上海昊元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保证金	234,784.00	4-5年	31.08	0.00
2	陈波	暂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26.47	10,000.00
3	上海宣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	2-3年	19.85	30,000.00
4	贵阳市公共资源阳光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3.97	0.00
5	代垫公积金	代垫公积金	23,003.00	1年以内	3.04	0.00
合计			637,787.00		84.41	40,000.00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陈波	暂借款	305,000.00	1年以内	20.83	15,250.00
			24,900.00	1-2年	1.70	2,490.00
2	刘小栋	暂借款	300,000.00	1-2年	20.50	30,000.00
3	上海昊元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保证金	234,784.00	4-5年	16.04	0.00
4	上海宣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	2-3年	10.25	30,000.00
5	曾敏	暂借款	90,000.00	2-3年	6.15	18,000.00
合计			1,104,684.00		75.47	95,740.00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刘小栋	暂借款	500,000.00	1年以内	36.72	25,000.00
2	上海昊元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保证金	234,784.00	3-4年	17.24	0.00
3	上海宣泉投资咨询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	1-2年	16.16	15,000.00
4	贵阳市公共资源阳光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1.02	0.00
5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6.61	0.00

合计		1,084,784.00		87.75	40,000.00
----	--	--------------	--	-------	-----------

其他应收款科目主要归集公司员工出差或办理公司事务时所需的备用金和办公场所的租赁押金。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关联方往来欠款，主要为员工备用金和合同押金。

（五）存货

公司报告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项目前期费用	97,895.05		-		140,139.35	
合计	97,895.05		-		140,139.35	

公司存货均为项目前期费用，按照实际发生成本入账。无产品积压、毁损等情况存在，不存在跌价因素，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逆回购交易	-	83,000.00	5,525,000.00
合计	-	83,000.00	5,525,000.00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为零。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3	0.00	33.33
运输设备	4	0.00	25.00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2014年12月31日	772,079.89	572,523.19	1,344,603.08
2、本期增加金额	9,500.00		9,500.00
(1) 购置	9,500.00		9,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5年3月31日	781,579.89	572,523.19	1,354,103.08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494,029.40	449,676.69	943,706.09
2、本期增加金额	54,918.22	35,782.71	90,700.93
(1) 计提	54,918.22	35,782.71	90,700.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5年3月31日	548,947.62	485,459.40	1,034,407.02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5年3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232,632.27	87,063.79	319,696.06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78,050.49	122,846.50	400,896.99

(续)

项 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678,060.11	572,523.19	1,250,583.30
2、本年增加金额	94,019.78		94,019.78
(1) 购置	94,019.78		94,019.7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772,079.89	572,523.19	1,344,603.08

项 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256,888.44	306,545.85	563,434.29
2、本年增加金额	237,140.96	143,130.84	380,271.80
(1) 计提	237,140.96	143,130.84	380,271.8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494,029.40	449,676.69	943,706.09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78,050.49	122,846.50	400,896.99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21,171.67	265,977.34	687,149.01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354,103.08元，累计折旧为1,034,407.02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19,696.06元。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及办公设备和运输设备。

本期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15年3月31日，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理权属证明的固定资产。截至2015年3月31日，固定资产无抵押情况。

(八) 无形资产

公司报告期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PKPM 软件	制图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27,000.00	416,592.76	443,592.76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PKPM 软件	制图软件	合计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 年 3 月 31 日	27,000.00	416,592.76	443,592.76
二、累计摊销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25.00	79,160.39	88,385.39
2、本期增加金额	675.00	10,415.03	11,090.03
(1) 计提	675.00	10,415.03	11,090.0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 年 3 月 31 日	9,900.00	89,575.42	99,475.42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 年 3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100.00	327,017.34	344,117.34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775.00	337,432.37	355,207.37

(续)

项目	PKPM 软件	制图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7,000.00	398,408.14	425,408.14
2、本年增加金额		18,184.62	
(1) 购置		18,184.6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000.00	416,592.76	443,592.76
二、累计摊销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6,525.00	37,593.56	44,118.56
2、本年增加金额	2,700.00	41,566.83	44,266.83

项目	PKPM 软件	制图软件	合计
(1) 计提	2,700.00	41,566.83	44,266.8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25.00	79,160.39	88,385.39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775.00	337,432.37	355,207.37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475.00	360,814.58	381,289.58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 443,592.76 元，累计摊销为 99,475.42 元，净值为 344,117.34 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外购的软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残值率为零。

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报告期的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3 月 31 日
装修费	183,712.50		23,962.50		159,750.00
合计	183,712.50		23,962.50		159,750.00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19,668.86		335,956.36		183,712.50
合计	519,668.86		335,956.36		183,712.50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租赁办公室的装修费，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残值率为零。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00,749.83	97,176.47	88,882.44
合 计	100,749.83	97,176.47	88,882.44

期末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388,705.83	81,453.99	67,160.52		402,999.30
合 计	388,705.83	81,453.99	67,160.52		402,999.30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355,529.73	33,176.10			388,705.83
合 计	355,529.73	33,176.10			388,705.83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详见本章之“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30,727.00	126,344.00	469,627.00
1-2年（含2年）	47,786.00	92,199.00	192,300.00
合 计	478,513.00	218,543.00	661,927.00

2、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贵阳市南明区尚景图文设计工作室	256,000.00	1年以内	53.50	设计费
2	绵阳城区西亚图文服务部	60,120.00	1年以内	12.56	晒图费
3	贵阳市南明区七彩图文设计工作室	44,000.00	1年以内	9.20	制作费
4	杭州双纳建筑设计公司	40,000.00	1年以内	8.36	设计费
5	阿尔法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397.00	1年以内	6.35	晒图费
	合 计	430,517.00		89.97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绵阳城区速影图文工作室	69,986.00	1-2年	32.02	晒图费
2	阿尔法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5,984.00	1年以内	25.62	晒图费
		4,413.00	1-2年	2.02	晒图费
3	杭州双纳建筑设计公司	40,000.00	1年以内	18.30	设计费
4	绵阳城区西亚图文服务部	30,150.00	1年以内	13.80	晒图费
5	方略建筑工程咨询公司	9,800.00	1-2年	4.48	设计费
	合 计	210,333.00		96.24	

4、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横州欧龙汽车有限公司	192,300.00	1-2年	29.05	设备款
2	上海溢梦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7,500.00	1年以内	19.26	晒图费
3	上海传能广告有限公司	80,000.00	1年以内	12.09	广告服务
4	阿尔法数字科技公司	60,000.00	1年以内	9.06	晒图费
5	上海华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4,000.00	1年以内	6.65	设计费
合计		503,800.00		76.11	

期末余额均是正常业务所产生的应付款项，无大额、异常应付账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大多数均在一年以内。

（三）预收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024,000.00	70,000.00	1,709,946.00
1-2年（含2年）		200,000.00	1,000,000.00
2-3年（含3年）	200,000.00	1,000,000.00	
3-4年（含4年）	1,000,000.00		
合计	2,224,000.00	1,270,000.00	2,709,946.00

2、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伊春开顶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3-4年	44.96	设计费
2	湖北宜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年以内	44.96	设计费
3	温州恒宇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2-3年	9.00	设计费
4	四川兴事发置业有限公司	24,000.00	1年以内	1.08	设计费
合计		2,224,000.00		100.00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伊春开顶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 年	78.74	设计费
2	温州恒宇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年	15.75	设计费
3	长林肉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	1 年以内	3.62	设计费
4	四川兴事发置业有限公司	24,000.00	1 年以内	1.89	设计费
合计		1,270,000.00		100.00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伊春开顶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 年	36.90	设计费
2	四川中玮海润置地有限公司	537,946.00	1 年以内	19.85	设计费
3	广元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1 年以内	18.45	设计费
4	徐州锯中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	1 年以内	14.76	设计费
5	温州恒宇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7.38	设计费
合计		2,637,946.00		97.34	

期末余额均是向客户收取的预收货款产生的余额，无大额、异常预收账款情况。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为预收货款。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510,525.76	3,639,858.76	6,100,175.32	50,209.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104,862.30	323,021.60	330,281.50	97,602.4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3月31日
计划				
三、辞退福利				
合计	2,615,388.06	3,962,880.36	6,430,456.82	147,811.60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231,890.56	17,390,135.37	17,111,500.17	2,510,52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266.40	1,508,461.12	1,498,865.22	104,862.30
三、辞退福利		313,819.75	313,819.75	
合计	2,327,156.96	19,212,416.24	18,924,185.14	2,615,388.0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6,941.26	3,286,453.41	5,743,394.67	
2、职工福利费		33,304.50	33,304.50	
3、社会保险费	53,584.50	169,320.85	172,696.15	50,209.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491.30	150,259.35	153,287.55	44,463.10
工伤保险费	3,919.70	8,815.80	9,032.10	3,703.40
生育保险费	2,173.50	10,245.70	10,376.50	2,042.70
4、住房公积金		150,780.00	150,7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510,525.76	3,639,858.76	6,100,175.32	50,209.20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88,718.26	15,906,867.73	15,638,644.73	2,456,941.26
2、职工福利费		215,042.61	215,042.6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3、社会保险费	43,172.30	695,950.88	685,538.68	53,584.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769.30	621,846.97	613,124.97	47,491.30
工伤保险费	1,544.00	29,061.35	26,685.65	3,919.70
生育保险费	2,859.00	45,042.56	45,728.06	2,173.50
4、住房公积金		554,352.00	554,35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22.15	17,922.15	
合 计	2,231,890.56	17,390,135.37	17,111,500.17	2,510,525.7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3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98,529.90	302,668.30	309,459.80	91,738.40
2、失业保险费	6,332.40	20,353.30	20,821.70	5,864.00
合 计	104,862.30	323,021.60	330,281.50	97,602.40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9,548.00	1,412,675.80	1,403,693.90	98,529.90
2、失业保险费	5,718.40	95,785.32	95,171.32	6,332.40
合 计	95,266.40	1,508,461.12	1,498,865.22	104,862.30

(五) 应交税费

公司报告期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9,514.46	387,647.44	419,667.11
营业税		4,800.00	6,634.00
企业所得税	443,355.95	633,616.29	397,661.81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	25,298.33	33,577.27	19,945.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3.04	6,028.37	4,764.53
教育费附加	194.16	10,058.44	11,058.09
地方教育附加	129.42	6,705.62	7,372.06
河道管理费		2,906.89	3,506.28
合 计	528,945.36	1,085,340.32	870,608.94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等税费。公司报告期内无欠缴税款、税务部门处罚。公司缴纳税收缴纳情况合法、合规。

(六) 其他应付款

1、公司报告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45,000.00	411,038.70	1,049,847.00
1-2年（含2年）	370,000.00	460,000.00	802,550.00
2-3年（含3年）	120,000.00	770,000.00	370,000.00
3年以上	450,000.00		
合 计	1,385,000.00	1,641,038.70	2,222,397.00

2、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1	管小宾	145,000.00	1年以内	10.47	暂借款
		370,000.00	1-2年	26.72	暂借款
		120,000.00	2-3年	8.66	暂借款
2	李建刚	450,000.00	3-4年	32.49	暂借款

3	绵阳经开区中玮海润置地有限公司	300,000.00	1年以内	21.66	暂借款
合计		1,385,000.00		100.00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管小宾	370,000.00	1-2年	22.55	暂借款
		320,000.00	2-3年	19.50	
2	李建刚	450,000.00	2-3年	27.42	暂借款
3	金海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	1年以内	21.33	暂借款
4	新干县建设局	90,000.00	1-2年	5.48	押金
5	王娟	45,550.00	1年以内	2.78	暂借款
合计		1,625,550.00		99.06	

4、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管小宾	370,000.00	1年以内	16.65	暂借款
		350,000.00	1-2年	15.75	
		370,000.00	2-3年	16.65	
2	吉林省鼎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1,000.00	1年以内	24.79	暂借款
3	李建刚	450,000.00	1-2年	20.25	暂借款
4	新干县建设局	90,000.00	1-2年	4.05	押金
5	张兵	35,000.00	1年以内	1.57	装修费

合计	2,216,000.00		99.71	
----	--------------	--	-------	--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欠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1,094,451.06	-	-
盈余公积	-	109,445.11	-
未分配利润	-11,831.69	985,005.95	-267,945.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82,619.37	9,094,451.06	7,732,054.60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9,082,619.37	9,094,451.06	7,732,054.60

（一）股本情况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请见本说明书第一章第三部分“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二）资本公积情况

资本公积为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折股溢价。

（三）盈余公积情况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按弥补亏损后的当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五）尚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机制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关联方指：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是苏小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小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0,000 股股份即 8.00% 股本总额，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95%，并与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翁冬梅、顾斌荣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控股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决策以苏小晖的意思表示为准，并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货币方式认缴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0,000.00 元即 0.545% 的出资额；同时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翁冬梅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翁冬梅女士担任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顾斌荣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61%。顾斌荣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苏小晖先生和翁冬梅女士为夫妻关系。

（2）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92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99.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方姓名	在公司的任职（与公司的关系）
孙铁军	董事、副总经理

关联方姓名	在公司的任职（与公司的关系）
吕申婴	董事、副总经理
王爱军	董事会秘书
孙忆	财务总监
徐红	监事会主席
陆俊	监事
施春雷	职工监事

上述人员及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 (2) 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煊境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亦是苏小晖、翁冬梅、徐红、吕申婴、顾斌荣、孙铁军共同投资的企业。
上海紫槐遥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系苏小晖对外投资的企业。
上海寰丰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系顾斌荣及其弟弟顾斌华对外投资的企业。
上海信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系顾斌荣对外投资的企业。
上海嘉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系顾斌荣对外投资的企业。
上海亦霖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系施春雷弟弟施春辉对外投资的企业。

(二) 关联方是否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无。

(三)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四) 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机制，并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

法》，明确了关联方的范围，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关联交易的原则（包括回避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五）经常性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没有建立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八、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资产评估的目的是：为被评估企业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净资产价值参考依据。2015年2月13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15）第107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9,094,451.06元，评估值为9,544,690.48元，增值450,239.42元，增值率为4.95%。

评估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第四部分“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开转让后，将继续执行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公司经营风险因素

（一）特殊风险

1、行业周期波动及行业管理体制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建筑设计及其相关咨询服务，公司业务发展与房地产业有着密切的关系。房地产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有较强的相关

性，若房地产业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建筑设计行业业务的发展，体现在开发商降低开发规模、放缓开发进度，导致建筑设计企业收入降低、设计周期拉长。另一方面，房地产业受到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为抑制房价过高，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通过限购、提高首付比例及提高贷款利率、缩减信贷规模等政策来抑制房地产投资需求，加大开发商的融资难度及融资成本，打击囤地、捂盘惜售等行为。上述政策一方面影响到开发商的开发规模和开发进度，另一方面使得开发商资金紧张，支付能力下降，导致建筑设计企业的应收账款催收难度加大。

未来如果房地产业受到宏观经济或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且不排除出现业绩下滑或亏损的可能。

为此公司不断的拓广业务的广度，以住宅、公共建筑项目为基础，大力发展工业、装修、景观项目，减小因某种项目单萧条，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同时公司不断培训员工，提高公司的服务质量，在市场不利、竞争激烈的情况下，公司能够有足够的优势赢得市场。

2、收入的季节性不均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呈不均衡状态。受春节假期以及冬季不利于建筑施工等因素影响，开发企业通常在一季度有较长的调整期，进而导致一季度设计企业的营业收入往往在全年中占比较低。根据房地产行业惯例，开发企业往往希望能在四季度完成开工前的准备工作，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进而在春节假期前发出施工招标公告，春节假期后完成施工招标程序，确保在春节假期后能够顺利进入施工阶段，导致设计公司在四季度设计完成的工作量往往是全年最集中最大的，四季度的营业收入也相应会比较高。同时，公司收入确认主要依据业主方确认或政府审查，在时间上不具有连续性，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会呈现一定幅度的波动。公司采用年薪制度，刚性成本持续发生，可能存在某一季度出现收入较低、经营亏损的风险。

为此公司储备了一定量的资金，在出现收入较低、经营亏损的期间，使公司能够良好的运营，减小收入的波动为公司带来的影响。

3、已签订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设计合同会约定合同总额及各阶段设计费用的比例，并在合同签署时即收取一定比例的定金。由于大型项目设计周期通常在一年以上，客户在分阶段设计过程中可能会变更开发计划，划分地块进行分期开发或延期开发，甚至可能因为市场情况变化或自身资金原因中止或终止项目开发。因此，公司存在已签订设计合同中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为此公司在签订的项目合同中，设置较详细的收费节点，公司可在项目或工作进行到一定程度时，收取相对应的设计费用，减小中止或终止合同对公司收入造成的影响。

4、设计项目持续获得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构成为跨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全国性房地产开发企业、区域性房地产开发企业及政府投资平台公司，客户根据其所开发项目与公司签署设计合同，双方合作往往具有离散性，即在一个地产项目设计工作完成后，客户即进入施工及运营环节，短期内可能不再与公司签订新的合同，因此公司客户变动较大。在未来经营中，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设计合同，可能存在在手合同不足，人工成本刚性发生而导致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为此公司不断地拓展业务范围，努力寻找发觉潜在客户，并提供优质服务，争取长期合作，使公司的在手合同有较一定的保证。

5、公司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份的利润总额分别是 26.35 万元、175.81 万元和 7.2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总额分别是-98.51 万元、108.70 万元和-27.91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是 473.87%、38.17%和 483.50%。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存在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6、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497 万元、195 万元和-245 万元。公司报告期出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的情况，存在可能出现资金短缺的风险。

(二) 一般风险

1、人力成本上涨与人才流失的风险

随着我国的劳动力由过剩向短缺转变，国内物价水平的持续上涨，公司员工工资也呈现上涨趋势，从而面临营业成本、费用上升和难以招聘到合适员工的局面。如果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人力成本、招聘到合适员工、提高主营业务的收入水平，则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同时我国建筑工程设计行业发展较快，对人才及技术的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存在人力资源管理及人才流失的风险。

为此，公司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企业凝聚力，保障公司员工队伍向心力；通过完善相应薪酬制度，制定多种激励措施等留住人才，对于为公司研发工作做出贡献的技术人员给予多种形式的奖励，为技术人员提供施展才能的空间和市场化的物质激励，以增强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同时，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及关键营销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保证了企业经营目标与股东的目标一致，提高了积极性和团队稳定性。

2、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经营规模将得到更大幅度的扩大，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将日益扩大，业务流程控制、技术研发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制度及组织模式不能得到改进、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公司将面临着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为此，公司将不断提升管理者综合素质、改善组织结构以及管理过程、建立一个良好的企业文化。

3、市场竞争风险

建筑设计行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包括国有设计院、境外设计企业以及其他民营设计企业。建筑设计行业受到资质等级、专业注册人员规模、经营业绩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目前的行业竞争格局为：少数拥有综合资质、人员规模较大、行业经验丰富的国有设计院占据领先地位；多数民营设计企业受资质、人才等因素影响，经营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公司在人力资源、项目经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在华东地区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但随着境外设计企业进军国内，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环境。

为此，公司将不断提升设计及服务质量，使老客户信赖的同时，也赢得新客户的认可，在业内树立良好的口碑和品牌，使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赢得先机。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一）发行当年及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1、总体目标

公司以上海为重心向全国布局，在已有内地发展的基础上，向中原内陆、东北发展建立本土化的分公司，以承接中原、东北的设计业务。

在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在认为资源方面，完善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绩效考核制度，鼓励员工在公司内部创业、开拓内部市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在企业管理上，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将公司“团结、紧张、严谨、活泼”的企业文化植入每个员工，实施制度，文化的双重管理，完善企业信息化系统建设，提高工作效率，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奠定基础。

2、主要业务目标

在公司战略的指引下，公司计划在三年内增进自主方案的创新能力，提高后期服务跟踪，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1. 内地市场的开拓

我们设计公司是以设计人员的能力作为重要因素，公司总结已设立的几个分公司运营中的情况，更加认识到发挥设计人员的主观能动性的重要性。鼓励非沪籍员工在其家乡开拓业务，使广申公司在当地本土化，将上海的品牌、实力、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当地本土化特性充分结合起来，使广申进入当地设计领域前三甲。在此指导下，公司积极开拓东北、中原地级以上区域的市场，引进当地人才，从而提升广申公司在全国的影响力。

2. 广申公司研发能力

（1）方案是公司开拓内地市场的核心

公司积极与国际设计公司合作开拓上海本地市场，并将国际先进设计理念吸收消化，运用到内地的设计市场，抢占内地市场设计理念高地，并以作为公司对内地本土化分公司的强力支持。

公司计划加强方案创新能力的提升，在未来三年内通过对海外招聘，吸引一批海归人才，充实方案部，从而增强公司的方案竞争力，提升市场份额。

（2）施工图设计及配合能力是公司创立品牌的核心

公司计划利用公司方案设计能力+区域本土化分公司在全国布点，抢占区域的设计龙头，凭借上海大型公建的施工图设计经验，在内地特定区域内设计标志性大型项目，并将后期配合视为分公司对未来的最大投入，从而稳固公司在当地的竞争优势，并以此向周边地区发展。

（3）人才发展与培训计划

建筑设计行业是重智力、轻资产的行业。人才对于公司发展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公司将持续实施人才战略，实行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完善激励制度，保持公司强大的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本公司将以挂牌上市为契机，秉持企业发展使命，紧密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牢固建筑设计领先的品牌地位，提升持续盈利能力，使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规模迈上新的台阶。本公司为确保实现上述目标，将全面增强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和提升竞争优势，拟采取如下措施：

① 业务发展计划

为顺应中国经济的发展，同时为了满足全国范围内不断增长的建筑设计需求，本公司将加快项目执行团队的扩充步伐，以满足市场的迫切需求，保证公司业绩的可持续增长；此外，公司将强化经营的推进工作，尽快形最佳营销体系，以在市场竞争中把握先机，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

纵向业务扩张，本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力量和客户基础，大力拓展内地业务，利用现有几个分公司平台，在当地拓展广申业务规模，从而提升广申全国的知名度。

② 品牌提升计划

本公司遵循品牌为先的原则，将继续采取积极的品牌扩张战略，强化品牌领先地位，丰富品牌内涵，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培育品牌忠诚度，以构建大品牌实现大跨越，具体措施如下：

1、以客户需求为纲，继续将客户体验作为品牌建设的首要环节，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多元化的服务，维护公司“客户至上、共谋发展”的品牌文化价值观和服务理念，增强客户体验并提高品牌的忠诚度，并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做好品牌创新工作。

2、继续提升设计质量管理意识，在项目设计开发上，公司将进一步挖掘节能环保的创新设计理念，不断提高设计能力，提升公司在设计项目中的差异化特质和定价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建设和完善设计部门的基础设施建设，为设计部门提供更完善高效的设计软件，使公司的设计能力得到更有效地提升。公司将根据不同客户的实际需求，开发有针对性的项目服务，加强和客户及同行业的交流，以获得更多流行设计元素和专业指导，及时根据客户需求，调整项目设计与服务。公司还将逐步完善客户满意度调查，为公司的设计师提供强大的设计决策支持，更好地满足未来客户对项目设计要求。同时加强对设计项目的内部校审、项目进度控制及项目成果的全流程监控，始终为客户提供质量一流的设计和品质的成果，提高品牌美誉度。

3、公司通过细致全面的设计方案积极参加招投标活动及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扩大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

（三）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本公司始终遵循“以人为本”原则，将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管理力度，打造锐意进取、技术过硬、勇于创新的产品团队和有激情、能吃苦、高抗压的设计团队，形成“鼓励个人学习和自我超越的学习型企业文化”的氛围。具体措施如下：

1、引进和培育并重。第一，加大招聘力度，完善招聘机制，提高招聘效果，积极引进高学历、高素质并契合本公司文化的规划设计创意人员，特别是项目经验丰富、开拓能力出色的人才；第二，激发员工潜力，形成完整的人才成长体系，将人才成长流程化、公开化、规范化，加快人才孵化速度；第三，加强业务培训，重视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综合培养，使技术人员理解管理、管理人员熟悉业务；

充分发挥并不断提升现有的培训交流平台的作用,继续邀请内外部专家顾问现场授课,形成人人爱学习、爱钻研专业、不断提升技能、不断改善工作方法的氛围;

2、优化人才结构。注重协调经营管理、规划设计、主创设计师、助理设计师比例,加强人才结构的系统性;注重员工整体的年龄结构,按员工自身能力科学合理的分配工作职责,建立人才梯队,增加人才结构的层次性;完善本公司内部岗位竞争、员工激励和淘汰机制,提供员工职业发展的空间与平台,提升人才结构的稳定性;

3、本公司积极推进建立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专业人员的股权激励机制,并以本次挂牌上市为契机,更好的发挥股权激励效应。

(四) 完善管理体制计划

当年和未来三年,本公司主营业务将持续快速扩张,在业务规模、人员数量、经营地域等方面都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对公司管理提出了更高水平的要求。因此,公司将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继续完善管理体制和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具体措施如下:

1、本公司将继续推进董事会领导下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建设:第一,按照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要求,进一步保障董事会的决策地位,公司的长短期发展战略、经营投资决策均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由董事会决定或由董事会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第二,赋予公司管理团队充分的经营管理职权,让合适的人做合适的事,充分运用管理层掌握的经营管理知识及其具备的综合领导能力和管理实践经验,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确保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

2、本公司将在原有财务信息系统、办公信息系统的基础上,加强内控制度的遵循力度,加快内控信息的反馈速度;有效提升公司的各个经营环节的协同度,进一步搭建一流的信息管理系统和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

(五) 未来融资计划

融资能力是企业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本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能扩充、业务拓展、人才引进都需要资金支持。公司拟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股权融资,一方面缓解现阶段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为公司未来发展开启新的融资渠道。公司将努力提升公司业绩,给予股东良好回报。未来,公司将

根据自身实际发展需求，合理安排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规模，降低资本成本，优化资本结构，以实现企业价值的最大化。

（六）标准化服务建设发展计划

目前建筑设计行业内设计服务水平参差不齐，行业内仍缺乏完善的、可操作性强的服务标准。公司将根据自身积累的丰富经验，建立一套满足客户要求，可复制、可评判的服务水平标准和流程标准。

通过推动服务标准和流程标准的建立，一方面通过标准制定带动服务能力提升，提高公司全体员工队伍的设计能力，降低服务的成本，提高服务效率和效果，大大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另一方面公司将在上述基础上，构建标准化的可复制服务模式，在新项目复制公司现有的服务能力，以更为明显的竞争势进行市场拓展。

（七）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本公司将从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适时通过收购兼并、参股控股等资本运营方式实现公司的低成本扩张，扩张对象主要为和公司业务相近或具有优势互补性的建筑设计企业。前几年是建筑设计行业资本扩张时期，随着市场的不断进步，目前行业的发展逐步的呈现两极化的趋势，行业迎来全面的整合时代。未来的竞争将越来越聚焦于优质的设计服务的竞争，而不再仅仅局限于设计项目的多与快。未来几年，企业间将实现资源共享的合作。资源整合有助于提高本公司市场占有率，利用资本市场手段，探讨以兼并收购等方式与同类竞争对手合作，加强对市场的渗透力，提高市场份额，缩短扩展市场培育期，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围绕总体发展战略，在管理精力、资金实力等客观条件允许下，本着取长补短的原则，寻找契合公司企业文化并在细分专业、区域市场、客户资源等方面能为公司提供协同价值的规划设计机构作为并购对象。公司希望依靠内部积累和外部并购统筹发展，不断完善自身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一站式全程服务。

公司首先加强四川分院，贵州分院的技术实力，利用融资资金在当地引进一批技术人才，做大，做实这二个分院的技术实力，同时，公司花大力引进，培养经营人才，以技术为后盾，扩大经营业务的渠道，范围，向贵州，四川的县级城

市发展，。在三年内，使这二个分院在各自省内建筑工程业务占有量达到省内前五，三年后各自达到年产值 5000 万。

公司计划在上市后，充分调动总公司内部非沪籍员工回乡创业的积极性，发挥他们本土因素的优势，利用融资资金在新疆，沈阳，福建，山东，河南，湖南，引进人才，收购，或创立分公司，每个分公司做到一年存活，二年有利润，第三年达到年产值 2000 万，的目标。从而完成公司在 2018 年前完成在全国的布局，为在 2020 年底广申公司年总产值达到 6 亿元人民币的目标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公司经营目标

1、总体经营目标

公司以上海为重心向全国布局，在已有内地发展的基础上，向中原内陆、东北发展建立本土化的分公司，以承接中原、东北的设计业务。

在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在认为资源方面，完善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绩效考核制度，鼓励员工在公司内部创业、开拓内部市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在企业管理上，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将公司“团结、紧张、严谨、活泼”的企业文化植入每个员工，实施制度，文化的双重管理，完善企业信息化系统建设，提高工作效率，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奠定基础。

针对现在国内的设计环境，公司计划在稳固 2014 年产值的基础上，2015 年完成 4800 万产值目标，毛利率达到 12%；2016 年完成 5300 万产值目标，毛利率达到 15%；2017 年完成 6000 万产值目标，毛利率达到 20%。

2、具体业务目标

表 公司各个业务类型的中长期发展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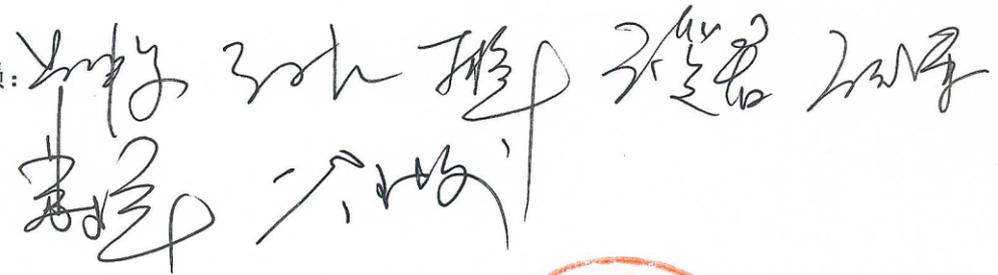
序号	业务类型	主要内容	发展目标
1	公共建筑	办公建筑	占每年的营收比例不低于 35%， 保持年递增 10%。
		商业建筑	
		教育建筑	
		医疗建筑	
		展览建筑	
		文化娱乐建筑	
2	居住建筑	居住区规划	占每年的营收比例不低于 35%， 保持年递增 10%。
		别墅设计	
		高层住宅设计	
		住宅技术设计	
3	工业建筑	高科技及工业园区规划	占每年的营收比例不低于 15%， 保持年递增 10%。
		高科技及工业建筑单体	
4	装饰工程	办公建筑装修	占每年的营收比例不低于 15%， 保持年递增 10%。
		居住建筑装修	
		商业建筑装修	
		文化娱乐建筑装修	

第五章 有关声明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董事: 

公司监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上海广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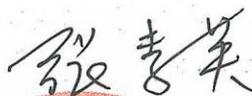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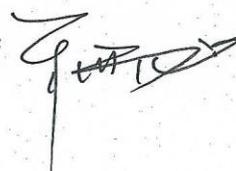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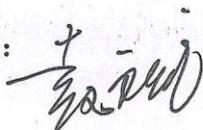


2015年 9月 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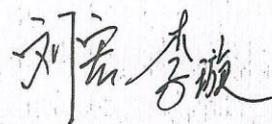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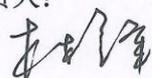
2015年9月9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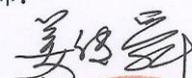
机构负责人：

林锋：



经办律师：

姜传舜：



张敏：



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015年9月9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